

經濟學報

第 二 卷 第 三 期
目 錄

論著

銀價騰落與中國國外貿易

中交兩行發行輔幣券之利益

煙兌業反對輔幣券駁議

世界金產額減少後之金價

工場委員會制

銀價跌落之前因後果

日金解禁之前提

實行金本位制之新途徑

釋金融

我國粉業觀

人造絲輸入之將來

證券交易清算單與物品交易清算單之比較

講演

匯劃之意義

調查

各國汽車統計表

消息

經濟消息 交通消息

叢載

江蘇省契稅章程

邱緒聯
華立

榮偉仁

周增奎

華立

諫初

沈奏廷

貢乙青

榮溥仁

沈奏廷

諫初

王志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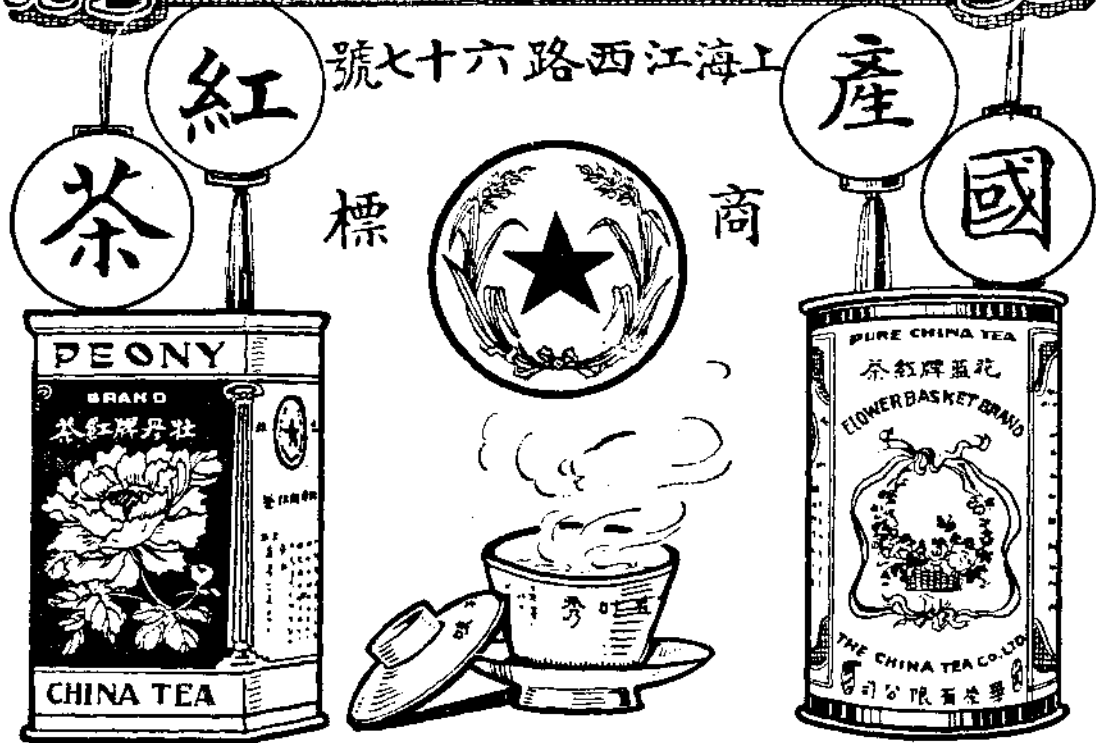
孫詠沂

南洋大學鐵路管理科學會出版

中華民國十五年十二月十五日

五海華茶公司出品

上海江西路六十七號



花	星	雀	藍	丹
荷	寶	孔	花	牡
牌	牌	牌	牌	牌
每	每	每	每	每
磅	磅	磅	磅	磅
五	七	一	一	一
角	角	元	元	元
	分		分	分
	五		五	七
			角	角

每磅式角 外埠寄費

經售處

各	麗	新	永	天
京	華	新	安	施
信	公	公	公	公
店	司	司	司	司

銀價騰落與中國國外貿易

邱緒聯

中國之國外貿易。以銀貨爲收付者。已四百年於茲矣。近年歐西各國。均棄其舊有之複金本位。而採用金本位。即東亞之日本印度等國。亦均採用金本位。或虛金本位。然中國則仍墨守陳制。以銀爲本。故今欲研究用金國與用銀國間金銀換價變遷之影響。莫善於研究中國之國外貿易。茲編所論。僅爲一八八五年至一九一三年之時期。因銀價之下降。固開始於一八七三年。然一八八五年以前之詳細統計。無從調查。而歐戰開始後。銀價又變動太甚。出於常軌。

理論上銀價下落之影響

今請先述理論上銀價漲落之影響於國外貿易。然後再細察此三十年間中國之貿易。是否受此種理論之支配。在此三十年中。銀價暴跌不已。十九世紀末葉之下降。皆因供過於求。馬賽爾教授於一八八八年。曾有報告呈皇家委員會。其中馬教授論印度匯價低降之原因有五。其中關係重要之三條爲：（一）印度有新銀礦發現。故銀價因之而跌。（二）歐西金價奇昂。故銀價因之下降。（三）歐西銀礦之發現。及各國拋棄銀貨幣而以金代之者。對於第一理由。則於事實不符。因該時印度未有新銀礦發現也。至於第二理由。則頗有討論之價值。金價之漲。即銀價之落。此乃極顯明之理。台維特白勃亦曾謂用金國貨價之下跌。乃銀價變遷之主力。據白勃之意見。金價昂貴之影響如下：

歐西金價昂貴——歐西貨價下降——用金國出口增加——用金國進口減少——用銀國入

多於出——匯價下落——銀價下跌

至於銀價下跌以後之影響。即爲此章所欲述者也。請分段論之。

(一) 匯價下降。經若干時後。以銀計算之出口貨價。必因之而上升。蓋匯價下降之意義。即謂中國之銀兩。祇能購買較少之美金或英金。其結果即中國之出口商。一方雖未曾增加其成本。而他方已能售較高之價格也。譬如中國之茶葉。在世界市場銷售。輒以金價計算。設美金一元。初僅能購規元一兩。而銀價大跌之後。美金一元。可換規元二兩。則茶葉之本能售一兩者。今竟能售二兩矣。出產之成本。既不受銀價之影響而增加。其以銀計算貨價之上漲也明矣。當此之時。亦無怪商人之爭運出口也。至於此種出口貨價之影響內地貨價。其時間之久暫。則以各種貨物之生產與銷售情形之差異。而因之不同。故當出口貨價初受影響之時。競爭尙未劇烈。固有巨利可圖。然一旦商人相競爭。則此意外之財。無形中漸見其減少。雖然。當出口貨價騰漲之時。工資及其他製造費用。均不因之增加。商人終有利可圖。其所以然者。蓋因中國之生產者。均毫無智識。而商人則智識較高。消息較靈。當商人有利可圖之時。而生產者則一無所知也。

(二) 中國匯價下降後。以銀計算之進口貨價。亦因之而上漲。此處吾人須注意之點有四：(一) 此種進口貨物。必須來自用金國者。倘亦來自用銀國。則其價格可不爲銀價所牽動。然此三十年間。中國國外貿易之大部份。均來自用金國者。(二) 倘匯價低落之時。適華商尙積有大批存貨。則匯價之影響於貨價。亦因之而較遲。(三) 亦有某種貨品之價格。未見其明漲。而實則受匯價之影響而上漲者。如疋頭之

類。有時因欲繼續其本來之價格。而將品質改變者。然試想此種進口貨之終須以銀購金幣以付之。則匯價下降之必須影響於貨價也。可以無疑矣。(四)進口貨受匯價之影響而增價。較出口貨爲更速。蓋進口商人概不願虧本。而速以此種意外之担負。加之於消費者之身也。雖然進口貨價時亦有不爲匯價所左右者。蓋有時當中國匯價下落之際。同時適外國貨價(用金計算)亦下跌。至同樣程度。譬有某貨在美國本售一元。運至中國則可售一兩。今銀價下跌。美金一元須合規元二兩。則該貨在中國亦須售二兩。然該貨在美之價格。設同時下跌至半元。則照現在之匯價。在華仍合一元。惟此篇所論之三十年中。此種情形。實不多見也。

(三) 出口貨價上漲後出口貨量亦因之而增加

(四) 進口貨價上漲後進口貨量將因之而減少

(五) 出口增加而進口減少中國貿易出超

(六) 銀貨流入中國

以上所述銀價下落之影響。均爲易於明瞭者。不再詳細解釋。然此篇所論之三十年中。亦有金價落而銀貨漲者。其影響於國外貿易。當與上述之理論相反。不再贅述。

銀價之變動

在理論方面。吾人已將賤銀之影響。詳細論述。在事實方面。請先論三十年來銀價之變動。因其漲落與國外貿易。有莫大之關係焉。概自一九七三年以來。銀價漸見下跌。然劇烈之降勢。實始於一八八五年。

第一表 海關銀之等值及進出口貨價表

年 別	關銀一兩等 美金若干	美金一元等 關銀若干	美金合關銀指數 (一九一三年為 標準年度)	出口貨之幾何平均 指數(一九一三年 為標準年度)	進口貨之幾何平均 指數(一九一三年 為標準年度)
一八八四	一·三五	·七四	五四	五一·六	五九·一
一八八五	一·二八	·七八	五七	五一·八	六一·九
一八八六	一·二三	·八二	六〇	五五·四	六二·六
一八八七	一·二〇	·八三	六一	五二·〇	六一·九
一八八八	一·一五	·八七	六三	五四·七	六四·三
一八八九	一·一五	·八七	六三	五四·七	六四·九
一八九〇	一·二七	·七九	五八	五五·〇	六四·九
一八九一	一·二〇	·八三	六一	五四·二	六六·三
一八九二	一·〇七	·九三	六八	四八·九	六二·五
一八九三	·九六	一·〇四	七六	四八·八	六五·八
一八九四	·七七	一·二九	九四	五三·一	六九·九
一八九五	·八〇	一·二五	九一	六〇·五	七一·四
一八九六	·八一	一·二三	九〇	六一·五	七一·六
一八九七	·七二	一·三九	一〇一	六九·六	七五·七
一八九八	·七〇	一·四三	一〇四	七一·四	七八·六

一八九九	•七三	一•三七	一〇〇	七五•五	八〇•六
一九〇〇	•七五	一•三三	九七	七二•七	八三•七
一九〇一	•七二	一•三九	一〇一	七四•四	八一•一
一九〇二	•六三	一•五九	一一六	七七•八	八三•九
一九〇三	•六四	一•五六	一二四	八六•三	九六•四
一九〇四	•六六	一•五一	一一〇	九三•六	九四•四
一九〇五	•七三	一•三七	一〇〇	九一•一	九六•三
一九〇六	•八〇	一•二五	九一	八七•五	八五•九
一九〇七	•七九	一•二七	九三	九六•二	八六•二
一九〇八	•六五	一•五四	一二二	八九•四	九八•五
一九〇九	•六三	一•五九	一一六	九九•五	一〇〇•八
一九一〇	•六六	一•五一	一一〇	九七•六	九九•七
一九一一	•六五	一•五四	一二二	一〇四•六	一〇一•六
一九一二	•七四	一•三五	九九	九二•六	九九•五
一九一三	•七三	一•三七	一〇〇	二〇〇•	一〇〇

查一九一三年之銀價較之一八七三年之銀價相去及半。雖歐戰後銀價狂漲甚速。然其後下降之速度亦如之。至一九二三、二四及二五年之銀價與歐戰前之銀價相較。已相差無幾。近日銀價一落千丈。已達五角二分。則與一八八五較。相去何止一半。此三十年中銀價之大概也。本篇內之第一第四及

第六三圖均為表明三十年中銀價之變動者。其製法及其意義請為讀者述之。
 第一第四及第六三圖均為依據海關之報告者。因中國海關每年有每關平銀合他國貨幣之報告。此種計算均以對各國商業中心之平均即期匯價為根據。所謂關平銀者乃專為計算關稅及估計進出

第二表 列年中國主要出口貨價指數(以一九一三年為標準年度)

年 份	生 絲	絲 織 品	牛 皮	茶 葉	棉 花	豆 類
一八八四	四六·六	七三·二	三三·二	六一·二	五二·三	五二·二
一八八五	四六·〇	七二·〇	三四·一	六四·四	五二·八	五二·二
一八八六	五〇·〇	八九·〇	三七·六	六四·二	五〇·一	五三·八
一八八七	五二·八	七八·三	三三·五	五九·二	四四·一	五四·九
一八八八	五二·八	八六·八	三四·四	五九·四	五〇·一	五七·二
一八八九	五五·〇	八〇·九	三七·七	六四·〇	四五·六	五四·八
一八九〇	五五·四	七九·〇	三八·八	六五·四	四五·六	五五·〇
一八九一	五二·〇	八一·二	三一·四	七五·二	四九·二	五一·八
一八九二	五四·八	七六·七	二五·二	六七·八	四五·六	四一·五
一八九三	五四·五	七九·五	二五·二	七一·二	四八·八	五五·七
一八九四	五九·〇	七二·九	二九·九	七二·六	四四·九	五四·〇
一八九五	六一·八	八一·〇	二七·九	七三·八	五七·〇	八三·三

一九二三	一〇〇・〇	一〇〇・〇	一〇〇・〇	一〇〇・〇	一〇〇・〇	一〇〇・〇	一〇〇・〇
一九一二	八八・一	九三・三	八七・二	九六・三	九六・二	九四・八	九四・八
一九一一	一〇四・二	一〇〇・五	九四・八	一一一・三	一一一・〇	一〇六・六	一〇六・六
一九一〇	一〇三・六	一〇二・六	九三・〇	九七・七	一〇二・七	八七・二	八七・二
一九〇九	一〇一・七	一〇四・一	九二・三	九五・二	一〇四・〇	一〇〇・四	一〇〇・四
一九〇八	一〇三・二	九九・五	八六・九	八八・五	七六・八	八四・一	八四・一
一九〇七	一一九・八	一〇四・五	九〇・二	八三・七	七八・二	一〇七・〇	一〇七・〇
一九〇六	九八・二	一〇三・九	八四・〇	八〇・六	六八・九	九四・〇	九四・〇
一九〇五	一〇〇・三	一〇四・五	八六・六	七九・〇	六九・四	一一五・〇	一一五・〇
一九〇四	一〇〇・三	九〇・二	八三・六	八五・三	九二・〇	一一三・三	一一三・三
一九〇三	一一五・〇	一一二・七	六三・八	六六・七	七九・七	九四・〇	九四・〇
一九〇二	一〇四・九	七七・二	六三・六	六四・〇	七七・四	八七・二	八七・二
一九〇一	七二・一	八一・七	六三・二	六七・九	七三・七	九一・五	九一・五
一九〇〇	七八・三	八一・七	五八・一	七八・二	六三・一	八〇・六	八〇・六
一八九九	八七・五	九〇・三	五五・三	八一・九	五九・二	八七・二	八七・二
一八九八	七四・〇	八五・八	五四・三	七九・七	五二・五	九一・五	九一・五
一八九七	六九・九	八一・二	四六・五	八一・〇	六八・二	七八・〇	七八・〇
一八九六	六五・六	七七・〇	三七・九	七四・八	五四・九	六八・六	六八・六

口價值之用。每兩含純銀五八三·三格蘭姆。然實際付稅。仍以各地通行之貨幣為標準。以上海而論。則以之付關稅者。即為規元。其計算方法。即以關平銀百兩。合規元一百一十四錢也。（按規元一兩含純銀五二四·九三格蘭姆）至中國國外匯兌之匯價。亦均以規元為準。或規元一兩。得購外幣若干。或外幣百元。得換規元若干。故關銀僅有其名。而實際仍用規元也。然關銀之等值。(Equivalent Value)

第三表 列年中國主要進口貨價指數（以一九一三年為百分）

年 份	白灰布	棉 紗	鐵	火 油	米	糖
一八八四	四一·一	七七·〇	……	……	三九·二	七八·四
一八八五	四一·五	七三·〇	……	八三·三	四三·三	八三·一
一八八六	四一·一	七三·四	……	六九·二	五〇·八	九〇·六
一八八七	四一·五	七六·二	六三·七	八二·二	四一·七	八一·八
一八八八	四三·〇	六五·二	七二·六	九七·六	三九·八	九〇·七
一八八九	四一·五	六八·七	六四·八	一〇〇·九	四一·五	九六·六
一八九〇	三九·六	六四·四	六七·四	九六·一	四四·五	一〇二·〇
一八九一	五三·一	六二·二	六五·八	七七·三	四一·五	一二一·二
一八九二	五三·〇	六一·二	六二·一	七五·一	四三·四	九一·二
一八九三	六二·〇	六五·一	六五·二	八〇·五	四〇·四	九五·〇
一八九四	六四·二	六六·二	七二·六	八三·四	四四·五	一〇一·七
一八九五	七一·四	六七·六	六六·八	九二·〇	四六·〇	九七·二

一九九六	六九·八	七〇·五	七一·〇	九八·三	四七·〇	八三·六
一九九七	七〇·四	七八·四	七七·九	九七·七	五六·一	八〇·〇
一九九八	六八·六	七一·六	八四·二	八九·一	六六·二	九六·六
一九九九	六八·六	七一·六	八六·三	九四·二	七一·八	九五·八
一九〇〇	七八·〇	七二·三	九六·三	一二一·一	五四·〇	九六·八
一九〇一	八二·六	七七·〇	九六·八	九五·五	四七·〇	一〇二·七
一九〇二	七五·六	七九·八	九九·五	八九·八	七一·五	九〇·四
一九〇三	八三·八	八七·八	一〇四·二	一三四·〇	八一·三	九六·二
一九〇四	八五·六	九二·八	一〇〇·〇	一二九·〇	七三·二	九四·四
一九〇五	八四·〇	九三·二	九九·〇	九五·八	一一三·五	九四·九
一九〇六	七六·四	九一·〇	九五·八	九二·〇	七三·八	八八·七
一九〇七	七八·二	九〇·〇	九二·一	八九·九	七九·五	八八·九
一九〇八	九六·〇	八九·二	九六·九	一〇六·四	一一三·一	九一·六
一九〇九	八七·六	九一·四	九八·四	一一四·五	一二一·四	九五·八
一九一〇	一〇三·六	九六·八	一〇〇·五	九七·六	九九·〇	一〇一·一
一九一一	一〇五·五	九六·〇	九五·八	一〇六·九	一〇四·二	一〇二·〇
一九一二	九五·〇	九六·四	九八·四	八二·六	一二七·八	一〇二·一
一九一三	一〇〇·〇	一〇〇·〇	一〇〇·〇	一〇〇·〇	一〇〇·〇	一〇〇·〇

銀價騰若與中國國外貿易

得以任何一國之貨幣表明之。今試擇美幣以代表。

查此三十年中。關銀與美幣之等值。可於第一表見之。第一項為每關銀一兩合於美金若干。第二項為美金一元等於關銀若干。第一圖所繪之曲線。即根據於第一表第二項之統計。表中所記一八八四年關平一兩之值。等於美金一元三角五分。若以此年為起點。一察列年銀價之變遷。則見其降多升少。一

第四表 中國之進出口及其差額

年 別	中國出口貨量(以海關銀百萬兩計)		中國進口貨量(以海關銀百萬兩計)		進出口貿易差額(修正)	
	出口	進口	出口	進口	入超	出超
一八八五	六五·〇	八八·三	一一·八			
一八八六	七七·二	八七·五	一·八			
一八八七	八五·九	一〇二·三	四·一			
一八八八	九二·四	一二四·八	一九·二			
一八八九	九六·九	一一〇·九	一·七			
一八九〇	八七·一	一二七·一	二七·八			
一八九一	一〇〇·九	一三四·〇	一九·八			
一八九二	一〇二·六	一三五·一	二〇·三			
一八九三	一一六·六	一五一·四	二二·八			
一八九四	一二八·一	一六二·一	二一·六			
一八九五	一四三·三	一七一·七	一六·四			

一八九六	一三二·一	二〇二·六	五八·五
一八九七	一六三·五	二〇二·八	二六·六
一八九八	一五九·〇	二〇九·六	三七·九
一八九九	一九五·八	二六四·七	五四·四
一九〇〇	一五九·〇	二二一·一	三九·九
一九〇一	一六九·七	二六八·三	八五·四
一九〇二	二一四·二	三一五·四	九二·三
一九〇三	二一四·四	三二六·七	一〇三·九
一九〇四	二三九·五	三四四·一	一〇四·六
一九〇五	二二七·九	四四七·一	二一九·二
一九〇六	二三六·五	四一〇·三	二七三·七
一九〇七	二六四·四	四一六·四	一五二·〇
一九〇八	二七六·七	三九四·五	一一七·八
一九〇九	三三九·〇	四一八·二	七九·二
一九一〇	三八〇·八	四六三·〇	八二·一
一九一一	三七七·三	四七一·五	九四·二
一九一二	三七〇·五	四七三·一	一〇二·六
一九一三	四〇三·三	五七〇·二	一六六·九

銀價騰落與中國國外貿易

九〇二年關銀一兩僅合美金六角三分。與一八八四年之等於一元三角五分相較。幾相去一半。此十九年中銀價之跌勢。可謂一落千丈矣。第一圖之曲線。一望而知銀價跌勢之猛。最低者即爲一九〇二年之紀錄。然自一九〇三年起。銀價又逐漸上漲。至一九〇六年。漲勢又殺。故由圖表觀之。最可注意之時期有二：

猛跌時期（一八九一—一八九四）由美金一元二角跌至七角七分

上漲時期（一九〇二—一九〇六）由六角六分升至八角

三十年中銀價之漲落。已如上述。今後吾人所欲研究者。即根據此種事實。而一察其對於中國外國貿易之影響。其影響可分三段論之。（一）進出口貨價之變遷。（二）進出口貿易之差額及（三）銀貨之移動。

進出口貨價之變遷

欲研究一國之貨價。必須有精密之統計。方能得事半功倍之效。在世界各國。均有政府或人民之統計機關。而在中國則以此種問題爲無關緊要。鮮有注意及此者。迄一九一九年。財政部始設「物價調查處」。於上海。從事於搜集貨價之報告。而編算指數。近來中國報紙亦有注意及此者。常將貨價公佈。惟上海之字林西報。及其每週增刊之「字林週報」(North China Herald)則此篇所論三十年中之貨價。均有記載。然亦不甚精確。難於比較也。

一八九二年。英領事署亞美遜君甚注意於中國之國外貿易。曾將一八七五年至一八九二年間之進

出口及運入內地貨物之價格。作精密之研究。茲編所用之統計。最早數年。乃參用亞氏之計算。其他則均根據中國海關貿易冊之報告。作單獨之研究。惟僅能計算進出口貿易之貨價。而國內貿易之貨價不與焉。然海關對於商埠間運輸貨物之貨價。亦有紀載。故國內貿易之貨價。亦不無蛛絲馬跡可尋。奈其中困難殊多。不易深究。即以南京出品之紫花布一項而論。自一八八四年至一八九六年十二年。中除一年外。其他列年之貨價。均完全相同。其不變動之理由有三：(一)海關對於商埠間貿易之貨價。以收稅為唯一目的。故不加精確之調查。(二)市上貨價之變動。影響於海關估計甚慢。非遇市價與海關估價相差太遠時。不加改正。然一經改正後。又須保持久時。(三)海關對於國內貿易貨物之估計。平時不加改正。及至影響於國外貿易時。方有更動。因此三層理由。海關報告商埠間貿易之貨價。甚不適用。故此篇所論。僅為國外貿易之貨價也。亞美遜曾謂中國之一般物價平準 (General Price Level) 一八七〇年與一八九二年之間。幾無變動。即一八八五年與一九一三年之間。變動亦極微。然其說之是否合於事實。因缺於統計。無從證實。

海關貿易冊之報告中。僅有逐年進出口貨物之數量及其價值。而並無貨價之註明。然既知其數量及其所值。則亦不難計算其貨價。出口貨物繁多。勢不能盡查其貨價而計算之。茲特擇生絲、絲織品、牛皮、茶葉、棉花、豆類六種。因經驗所得。此六種出口。已超過全部出口之半。請列表以明之。

一八八八年 佔全部出口百分之六五·一

一八九三年 百分之六二·二

一八九八年 百分之五七·七
 一九〇三年 百分之五三·九
 一九〇八年 百分之五一·一

第五表 銀貨輸入輸出淨數(以海關銀千兩計)

年 別	輸入淨數	輸出淨數	年 別	輸入淨數	輸出淨數
一八九八	一八八八	一九一〇	一九〇一	一九〇一	六〇八九
一八九九	一八八九〇	三五五八	一九〇二	一九〇二	一三八四五
一九〇〇	一八九〇	三一三二	一九〇三	一九〇三	六〇四六
一九〇一	一八九一	四八二五	一九〇四	一九〇四	一三六〇九
一九〇二	一八九二	一〇八〇四	一九〇五	一九〇五	七一九六
一九〇三	一八九三	二六三八九	一九〇六	一九〇六	一八六七八
一九〇四	一八九四	三六六八五	一九〇七	一九〇七	三一二〇八
一九〇五	一八九五	一七二〇	一九〇八	一九〇八	一二二一七
一九〇六	一八九六	一六四一	一九〇九	一九〇九	六八四〇
一九〇七	一八九七	四七二二	一九一〇	一九一〇	二一七九五
一九〇八	一八九八	一二七一	一九一一	一九一一	三八三〇六
一九〇九	一八九九	一五四四二	一九一二	一九一二	一九二四九
一九一〇	一九〇〇		一九一三	一九一三	三五九六八

一九一三年

百分之五〇·七

以上六種出口。逐年百分之遞減。祇因貨品花樣增多之故。本篇第二表即爲此六種代表出口貨逐年貨價之指數也。至於中國之進口貨。可以灰白布、棉花、紗、鐵、火油、米、糖六種代表之。然其選擇之方法。有更難於出口貨者。即以正頭一項而論。花樣之多。已難盡述。即僅論白灰布一項。有由英國來者。有由日本來者。其中選擇困難殊多。然茲編所論之三十年中。日本之供給遠遜於英國。故第三表中之計算。悉依據於由英國輸入白灰布之價格。其他進口貨。則較爲整齊。故並未發生何種困難。其中棉紗一項。英、印、日三國之進口。均包括在內。以其貨品既有標準。而三國又佔同等之勢力。故亦無從取舍。茲將六項進口貨在全部之地位列表如左：

一九一三年	佔全部進口百分之四七·三
一九〇八年	百分之四八·三
一九〇三年	百分之五三·四
一九〇〇年	百分之五二·六
一九〇八年	百分之四八·三
一九一三年	百分之四七·六

以上六種進口貨百分數之小於出口貨者。蓋有二因：(一)進口種類繁多；(二)極占重要之鴉片。未之與也。

第六表 金貨移動淨數(以海關銀千兩計)

年 別	輸入淨數	輸出淨數	年 別	輸入淨數	輸出淨數
一八八八	一六七三	一九〇一	一九〇三	八四四七	六六三五
一八八九	一六二六	一九〇二	一九〇四	七〇五九	九四一〇
一八九〇	一七八三	一九〇三	一九〇五	三八四一	
一八九一	三六九三	一九〇四	一九〇六	二四五〇	
一八九二	七三三二	一九〇七	一九〇七	一一五二八	
一八九三	七四五九	一九〇八	一九〇九	六八三二	
一八九四	一二七七四	一九一〇	一九一一		
一八九五	六六二四	一九一一	一九一二		
一八九六	八一四	一九一二	一九一三		
一八九七	八五二二	一九一三			
一八九八	七七〇四	一九一四			
一八九九	七六四〇	一九一五			
一九〇〇	一一〇二	一九一六			
		一九一七			
		一九一八			
		一九一九			
		一九二〇			
		一九二一			
		一九二二			
		一九二三			
		一九二四			
		一九二五			
		一九二六			
		一九二七			
		一九二八			
		一九二九			
		一九三〇			
		一九三一			
		一九三二			
		一九三三			
		一九三四			
		一九三五			
		一九三六			
		一九三七			
		一九三八			
		一九三九			
		一九四〇			
		一九四一			
		一九四二			
		一九四三			
		一九四四			
		一九四五			
		一九四六			
		一九四七			
		一九四八			
		一九四九			
		一九五〇			
		一九五一			
		一九五二			
		一九五三			
		一九五四			
		一九五五			
		一九五六			
		一九五七			
		一九五八			
		一九五九			
		一九六〇			
		一九六一			
		一九六二			
		一九六三			
		一九六四			
		一九六五			
		一九六六			
		一九六七			
		一九六八			
		一九六九			
		一九七〇			
		一九七一			
		一九七二			
		一九七三			
		一九七四			
		一九七五			
		一九七六			
		一九七七			
		一九七八			
		一九七九			
		一九八〇			
		一九八一			
		一九八二			
		一九八三			
		一九八四			
		一九八五			
		一九八六			
		一九八七			
		一九八八			
		一九八九			
		一九九〇			
		一九九一			
		一九九二			
		一九九三			
		一九九四			
		一九九五			
		一九九六			
		一九九七			
		一九九八			
		一九九九			
		二〇〇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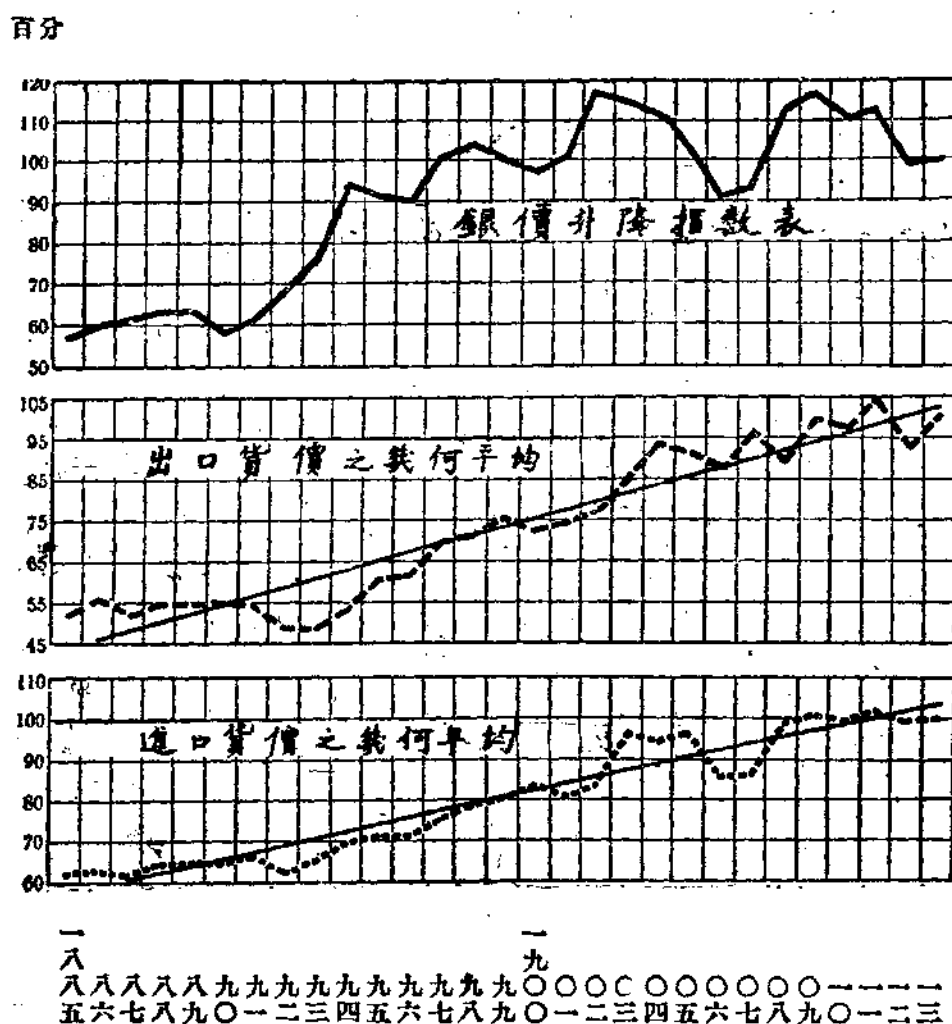
第二第三兩表為表明進出口貨逐年之比價也。至出口貨比價之幾何平均。Geometric Mean 則注明於第一表之第四項。同表之第五項。即為進口貨比價之幾何平均也。第一圖之曲線。乃表明銀價之騰落。第二圖及第三圖之曲線。乃表明出口貨價與進口貨價之幾何平均為便利比較貨價與銀價之關

係。故三圖置於一處。

今試觀此三十年中之銀價與貨價。是否適合於理論。卽是否（一）銀價下落經若干時後。以銀計算之出口貨價因之而上漲或（二）銀價下落經若干時後進口貨價亦因之而上增。以三圖之曲線比較。大體言之。則三十年間之事實。可謂完全適合於理論。蓋自一八八五年至一九一三年銀價之趨勢向下。而貨價之趨勢則向上。當一八八四年。關銀一兩之值等於美金一元三角五分。而一九一三年。則僅等美金七角三分。其中相差幾及一半。此銀價之下降也。至於出口貨價之幾何平均。一八八四年爲五·六。而一九一三年爲一〇〇。其貨價之上漲也。亦及一倍。至於進口貨之幾何平均。一八八四年爲五九·一。而一九一三年爲一〇〇。由此觀之。「銀價跌而貨價漲」之理論。完全適合於事實者也。其中最可注意者。卽銀價猛跌之際。卽爲貨價上漲之時。此更可見理論事實之相符也。

但設有人如亞美遜者。論及一八九二年「銀價與貨價」之關係。必有不承認上述之理論者。亞美遜所著之「銀價下降之影響」一書中。其結論謂銀價下跌後。中國進口貨價。未見其高增。而出口貨價。祇見其下降。然亞君之書。倘著於一九〇〇年。則必有不同之結論。蓋亞美遜作此書時。關於銀價影響貨價之問題。尙爭論甚劇。莫衷一是。一攷一八九三年以前貨價。固未見其上漲。此中原因。爲同時歐西貨價低跌之故。據歐州主要各國之物價指數。貨價之上漲。乃開始於一八九七年。而中國進出口貨價之上漲。較早三四年。此亦可見中國進出口之貨價。受銀價之支配。仍一如理論之所述也。

倘吾人將第一第二及第三各圖之曲線。逐年比較之。苟無論何時。銀價之變動。必有同樣貨價之變動。



年至一八九四年。當此時也。進出口貨價騰漲。此種趨勢。於出口貨繼續至一八九九年。而於進口貨則至一九〇〇年即止。由此觀之。則事實與理論盡相合也。其第二時期。為銀價上漲時期。自一九〇三年至一九〇六年。其漲勢之烈。可於第一圖見之。其時進口貨。頓見其下降。至於出口貨價之下降。則較遲

者。則此三線。必將完全相同。然三線之未能相同。固甚明瞭也。一九〇八年之後。三線似有同一之趨勢。除一九〇七年外。則自一九〇五年起。三線即已相同。然一九〇五年以前之三線。則不能完全符合矣。其中猶有一可注意之事。即第一圖表明銀價之曲線。於一八九五年及一八九九年。均有下垂之勢。於其他貨價之曲線中。亦有同樣之下垂。然後者下垂之時間。較前者為遲。此種時間之差異。近年已不若往年之久。蓋近年運輸便利。而統計趨於準確也。

最可惹人注意者。其有二個時期。(一)一即銀價猛跌時期。其降勢最猛者。為一八九一

一年（即一九〇四年）如將一九〇七年之貨價除外則一九〇八年之貨價固已在較底之平面也。此章研究之結果得再提要述之（一）在此三十年中銀價之下降確影響於進出口貨價之上漲一九一三年之銀價僅及一八八四年銀價之半而進口貨價則增漲一倍出口貨價亦增漲三分之二（二）大體論之銀價之變動隨之以貨價之變動（三）一八九一—一九四年銀價之狂跌隨之以極顯明之貨價上漲而銀價之猛漲同時亦隨之以貨價之下降凡此種種皆按諸理論而不悖者也。

國際貿易及其差額

在述銀價與貿易差額之前吾人應知理論上之影響爲出口增加進口減少然一觀第四表之統計則事實顯與理論相背此種統計均得自海關貿易冊第五圖之曲線均根據第四表之統計第四圖之曲線仍爲銀價之變遷其所以重現於此者爲便利比較故耳。

第五圖之曲線僅表明逐年進出口之總數至其每年之差額可於第四表見之自一九〇四年起其差額之計算即爲進口貨值與出口貨值之差然一九〇四年以前則不然該年之貿易冊中有云「自本年起中國國外貿易貨物盡按照進口時之成本而定其價值即進口貨悉按照 *c.i.f.* 價值而於出口貨則按照 *f.o.b.* 價值計數也」自一九〇四年根據此種算法以後所得之每年差額已足代表事實不必另加修正然第四表一九〇四年以前之差額均非進口貨值與出口貨物之差故必須經改正之手續然海關之修正自「入超」減去太多故本篇中所用之修正乃自一九〇四年以前之「入超」除去所得之進出口稅也第五圖之曲線顯然與理論相違依照理論吾人所冀望之結果爲出口增加而

之增加亦較少也。

若將一八九一—一九五及一九〇三—〇六年之兩時期之貿易差額論之。則一八九一年至一八九五年出品之增加異速。而進口則在「趨向」(Trend)之下。一八九七年及一八九八年之進口。相對的未見增加。此種趨勢。直至一八九九年為止。進出口貨價之上漲。亦適在此時期中。已於上章述之。設吾人細察一八九一年之出口與進口之比例。則出口之增加較速。相對的言之。吾人可謂進口減而出口增。於理論乃相符也。茲列表以明之。

年 別	出口數量(以關銀百萬兩計)	較前一年增加百分之幾	進口數量(以關銀百萬兩計)	較前一年增加百分之幾
一八九〇	八七·一		一二七·一	
一八九一	一〇〇·九	一五·八四	一三四·〇	五·四三
一八九二	一〇二·六	一·六八	一三五·一	·八二
一八九三	一一六·六	一三·六五	一五一·四	一二·〇六
一八九四	一二八·一	九·八六	一六二·一	七·〇七
一八九五	一四三·三	一一·〇九	一七一·七	五·九二

此處最可使人注意者。為出口之增加。及進口之減少。(相對的)開始於一八九一年。而銀價之下降。亦發生於該年。然出口貨價之上漲。始於一八九四年。而進口貨則始於一八九三年。此中銀價與進出口數量之影響。何以有先後之不同乎。即有所不同。則貨價當先受影響。而後及進出口之數量。其所以貨

價後受影響者。蓋貨物市場之變動。未曾立即影響於海關之紀載也。雖同時亦有他種原因。如匯貨投機等等。然一察一九〇三—〇六年中之情形。則皆因市價之變遷。影響海關紀載遲慢之故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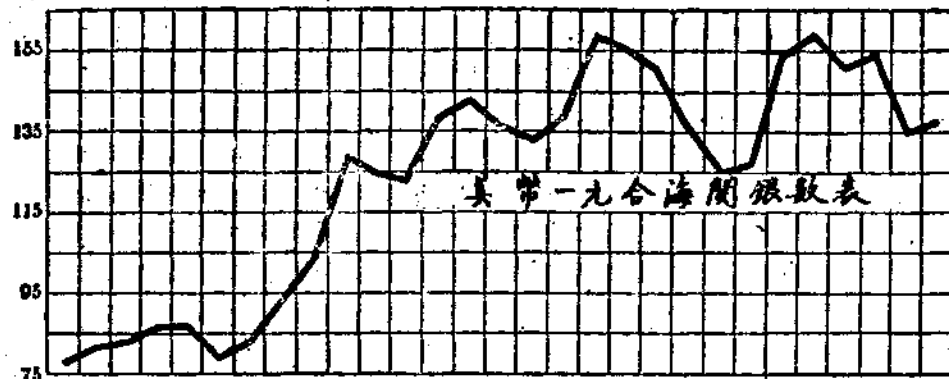
今請論一九〇三—〇六年間銀價之影響。概自一九〇三年起。銀價漲勢甚熾。貨價立受其影響。而一九〇五·一九〇六及一九〇七三年進口貨量異增。開未有之紀錄。自一九〇四年之三四四·一〇〇〇〇兩。至一九〇七年一躍而至四一六四〇〇〇〇兩。而一九〇五年至一九〇八年間出口則銳減。此處所謂之增減。乃相對的增減。而非絕對的增減。當此時也。適有日俄之戰。一九〇四年二月至一九〇五年六月。故進口增加之烈。有異於尋常者。然設予以相當之核減。對於結果。仍將無所變動。蓋日俄之戰。為期甚短促也。

對於銀價之影響。於進出口之數量。既如上述。今試總結如下。(一)以三十年全體觀之。則事實與理論多所矛盾。(二)自一九〇〇年以後。銀價跌勢較緩之時。進口貨量之增加。較之銀價猛跌之時。更為迅速。(三)倘以一九〇一—一九〇四年及一九〇三—〇六銀價跌漲最烈之時分期論之。則事實與理論仍相符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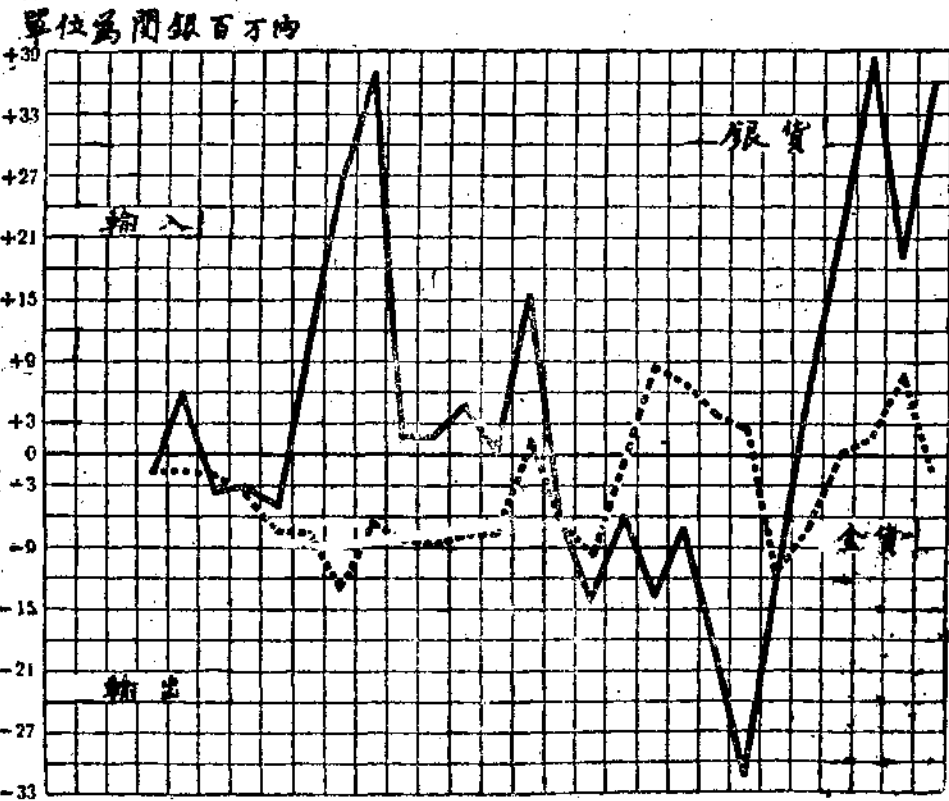
銀貨之移動

對於銀價貨價及貿易差額。已如前述。在論銀貨移動之前。於吾人所根據之統計。不得不先加以研究。按銀貨移動之紀錄。僅始於一八八八年。蓋以前海關之職員。以登記納稅之貨物為唯一之職務。銀貨之移動。既與徵稅無關。故亦略而不紀。迨一八八八年。方知銀貨之移動。亦極有紀載之價值。第六表及

海關銀兩



第六圖



第七圖

一八八五 一八八六 一八八七 一八八八 一八八九 一九〇一 一九〇二 一九〇三 一九〇四 一九〇五 一九〇六 一九〇七 一九〇八 一九〇九 一九一〇 一九一一年 一九一二年 一九一三年 一九一四年 一九一五年 一九一六年 一九一七年 一九一八年 一九一九年 一九二〇年 一九二一年 一九二二年 一九二三年 一九二四年 一九二五年 一九二六年 一九二七年 一九二八年 一九二九年 一九三〇年 一九三一年 一九三二年 一九三三年

今既將銀貨移動之統計加以批評。請觀其變遷。是否受銀價之指揮。以適合第一章所述之理論。即銀價賤而貨價高。而貿易出超。而銀貨輸入也。吾人固已知於此二十六年中。銀價一蹶不振。則同時銀貨是否入多於出。以二十六年全體而論。則每年平均約淨入銀貨合關銀五百萬兩。此數雖小。

第七圖均表明此一八八八—一九一三年海關金銀之移動也。然二十六年之中。尚有未經海關紀錄之移動。蓋旅客身藏及回國華僑所帶之金銀。以及其他海關權力所不及之處。如小船載運之金銀。均未能載入之故。於報告冊中。雖銀貨之進出均有遺漏。然予信進口銀之遺漏。或較多於出口銀也。

其輸入則一。第七圖之曲線。即爲一八八八年以後。金移移動之變遷也。

今設以一八九九年爲界。以前之十一年中。當銀價下降較甚之時。銀貨之輸入亦較多於一八九九年以後之時期。第七圖之實線。乃表示銀貨之輸送。而虛線則表示金貨之輸送者。其二線之所以置於一處者。因此二種輸送。有相互之關係在焉。當銀價低落之時。金貨之價值相對的因之而上漲。則金貨之出口。簡接得一有力之鼓勵。反之。當銀價上漲之時。則金價必相對的下降。而金貨之輸入。必因之而增加也。

欲研究第五表所列之統計。仍可分爲二期。即一八九一—一九四及一九〇三—一〇六之二時期也。一八九一—一九四年當銀價狂跌之時。銀貨之進口亦大增。在此時期中。以一八九四年之增價爲最低。而銀貨之輸入。亦以一八九五年爲最多。幾達關銀三千六百萬兩。除一九一一年外。爲從來未有之大量輸入。反之。當一九〇三—一〇六年之時期。銀價漸趨漲勢。而每年之銀貨。亦絡繹輸出一九〇七年之三千一百萬兩。亦爲數十年來僅有之新紀錄。此種結果。均爲理論所冀望者也。

結論

今已將(一)進出口貨價之變遷(二)國外貿易之差額及(三)銀價之移動分章詳述。吾人所不滿意之點有四。即(一)統計調查之不完全(二)貨價之統計。乃得之於海關報告。而非得之於商情報告者。故此篇中關於貨價之統計。與市價實在之變遷。時間上有前後之不同也。(三)對於一九〇二年前。國外貿易之差額。須加以修正。(四)銀貨移動之統計。僅始於一八八八年。雖然。吾人研究之結果。仍不

因此種困難。而有所變更也。

各章對於一八九一—一九四及一九〇三—一〇六兩時期。論之特詳。今再將此兩時期內銀價漲落之影響總結之。當一八九一—一九四銀價猛跌之時。吾人研究所得之結果。提要于下：(一)以銀計數之出口貨價。因銀價跌而上漲。(二)以銀計算之進口貨價。亦因之而上漲。(三)出口貨相對的增加。(四)進口貨相對的減少。(五)入超之程度減少及(六)銀貨輸入。反之。一察一九〇三—一〇六銀價上漲之影響。適得相反之結果：(一)出口貨價有下降之趨勢。(二)進口貨價因銀價上漲而下降。(三)出口減少。(四)進口增加。(五)入超之數量大增。(六)銀貨大批運出。此兩時期內銀價之影響。可謂完全與理論相倡隨也。然以三十年全體論之。其結果將有異於是者矣。在此三十年之中。進出口貨價之增加。固完全適合於理論。已如上述。銀貨之移動。每年亦有關銀五百萬兩之輸入。亦適合於理論。倘三十年中之貿易差額出超增加。或入超減少。則第二章所述之理論。方有存在之價值。然出口之增加。非特不及進口。且入超暴增不已。其故何歟？欲明其中原因。可分二層解答：(一)出口貨價增高之時。何以中國出口貨量未之增加？(二)進口貨價增高時。何以不能阻止外來之貨。而使其數量減少。倘能將此二層作滿意之解釋。則何以國外貿易差額趨於入超之問題。將迎刃而解矣。

對於第一問題。其原因有五：(一)中國之大宗出口。均為農產物。農夫散居各處。毫無組織。彼等均為生存而生產。本非欲造成商品市場。加之目不識丁。不知外界情形。當銀價下降。影響於貨價時。彼等仍茫然無知也。(二)況中國商人。久有組織。故銀價低落。影響於生產者甚慢。而影響於出口商。經紀人及其

他中間人則極速。貨價既漲。而生產供給未見增加。乃不得不羅雜偽貨。以圖近利。然欺騙終非久長之計。致外人裹足不辦。相戒拒購。此出口之所以不能增加也。(三)中國農夫所產之物。大部均無標準。而不知近世貿易。極尚標準。此出口不能增加之又一原因也。(四)加之當此三十年間。印度日本與中國之競爭甚烈。中國絲茶二貨。出口之逐年減少。即其明證。(五)近年內亂頻仍。交通阻滯。民無甯日。生產爲艱。出口減少。實意中事耳。商人之欲以貨售高價。中國商人何嘗異與他國商人。徒以中國經濟情形之不良。致坐失良機。可慨也夫。

對於第二問題。即何以貨價騰漲聲中仍有大量之進口。亦有四層原因：(一)蓋自中國開禁以後。各國紛紛通商。在此三十年中。此種趨勢仍進展不已。築鐵路。設航線。關商埠等等。均爲貿易增加之主動力。每關一商埠。外貨蠶湧而至。此進口貨量之暴增者一也。(二)對於習慣之造成。吾人亦不可忽視。蓋國人試用外貨之後。或以其價廉而物美。或竟被造成一種新慾望。雖貨價增而仍未能減少其需要。鴉片即爲一最顯之例。其價雖增。而其貿易仍日增月盛。其他如裝飾品。照相用品。熱水瓶等。國人幾視爲必需之品。而樂用之。故其價雖增。仍未能影響於需要也。(三)加之外貨來華。僅抽進口稅百分之五。及子口稅二五。即可通行全國。而國貨行銷內地。須付無定額之釐金。此無形中我國政府保護外貨之來華競爭也。(四)且他國政府常與該國商人以襄助。加以銷貨法之進步。及對於廣告之努力。(可於本校三十週紀念會中各洋行之利用工業展覽會見之)亦何怪其營業之蒸蒸日上乎。明乎此。則中國三十年來國外貿易之受銀價支配。固未嘗與理論背道而馳也。

中交兩行發行輔幣券之利益

華立

際此輔幣龐雜。劣毫充斥之時。中國交通兩銀行。竟於民國十五年十二月一日。正式發行輔幣券於市上。在幣制混亂之中。放此一綫曙光。不可謂非上海金融界之一大紀念也。然不意在此羣情一致稱譽之下。獨有烟兌業起而反對。相率拒兌。在明眼人觀之。當然表裏畢現。不值一辯。而在不知者。且以爲真有差池。趨起不敢受用。是則無謂之反抗。將不免阻礙輔幣券之流行。故記者不揣鄙陋。草成此文。意欲使一般人明瞭輔幣券之功用。而樂於推用也。

(一) 驅除劣角 近年滬上流行之銀角如十幣十花九花旗角新九新十一老十一新十二老十二等。總計不下二三十種。成色各別。行市互異。一般人民。已感不便。加諸廣東雙毫。源源而來。因其成色較劣。其他輔幣。均遭排斥。而劣幣風潮。遂層見迭出。各方雖想盡方策。以杜來源。然卒無效果。於是幣價日跌。物價隨高。平民生計。首蒙其害。社會之呼冤日急。平民之忍痛已久。而彼偷運奸商。且沾沾以逍遙法外自得也。今者中交兩行輔幣券已開始發行。無成色重量之差。兌換概以十進。將來流用既廣。劣幣自將披靡。而歷年所受之種種不良影響。亦必隨之俱去。其有造於社會經濟者。豈淺鮮哉。

(二) 授受便利 輔幣券實行十進制度。授受時可免小洋貼水之煩。於商家顧客均感便捷。且式樣靈巧。攜帶亦較便利。

(三)易於識別 中行輔幣券係託倫敦華德路公司代印。一角者正面褐色。背面藍色。二角者正面藍色。背面褐色。五角者正面紅色。背面綠色。交行輔幣券係託北京財政部印刷局代印。一角者正面綠色。背面灰色。二角者正面赭色。背面淺赭。印刷均甚精良。不易偽造。且亦不致偽造。因印刷成本既貴。偽造亦不合算也。且顏色各別。到眼即能識別。至於今日通用之銀毫。無一非成色惡劣。質地輕薄。嚴格言之。均應在擯棄之列。然因其惡劣之程度不等。遂分別估價。各立行市。惟選擇殊乏標準。往往甲店剔過。經乙店再剔。則又有劣角發現。故究竟孰優孰劣。殊非常人所能鑑別。而烟兌業即利用一般人之無鑒別力。而從中取利。故兌換銀洋及買物找補時。往往有劣毫混入。此種損失。無論何人均不能免。而販夫苦力。尤為可憫。今中交發行之輔幣券既通行後。此種無妄之損失。必能漸漸免除矣。

(四)價值穩定 今日滬上銀毫之所以有行市者。蓋以成色各別。重量互異。於是輔幣遂失其固有之價值。視同貨物。而與銀兩或銀元相比較。至於輔幣券則絕對無成色與重量之可言。若準備金充實。印刷精良。其價值必能如鈔票之依據票額而不變。至此則十進兌換。必能永久維持。而輔幣之功能盡矣。

(五)防制外人發行輔幣券 去年西人蘇德爾以滬上劣幣充斥。商務頗多不便。乃向工部局建議。請該局發行輔幣券。以利商民。同時公共汽車復有五分鐘幣之發行。彼外人之越俎代謀。固屬可恨。然國人之自不振作。實尸其咎。今中交兩行既已發行輔幣券。彼外人自無從再干涉我幣制矣。

總之。此次輔幣券之發行。不見其弊。但見其利。雖不免為一種頭痛醫頭。腳痛醫腳之臨時救濟方法。然未始非維持十進與將來澈底整理幣制之張本也。

烟兌業反對輔幣券宣言駁議

昨日烟兌業爲拒絕輔幣券發表宣言。聲明拒用之理由五項。第一項慮有假券發生。則何妨要求中交兩行加以注意。花紋印刷固當力求精良。檢點兌現鈔票必留意有無假券發現。有則速行查辦。况銀元鈔票尙有偽造。不以爲拒用之理由。何獨於輔幣券即以恐有偽券爲拒用之張本。第二項羣起效尤一節。以印刷精美之輔幣券成本必大。發券無利益。若發行惡劣之輔幣券。市民亦必拒用。何待於烟兌業之顧慮。故烟兌業祇應指明中交輔幣券不精美之處何在。及如何始爲精美而加以督促耳。至於第三項但當責成發券者對於汗損不堪辨認之券。責其收回足已。第四項乃爲烟兌業拒用之真心誠意。然烟兌業不當從換兌上剝蝕兌換者之利益。爲維持生活之正道。應從其他貨物上以布生計之安全。方爲正辨。蓋操縱兌價。實爲不正當收入。且爲違法之行動也。第五項與第二項同。而不知中交兩行在國家銀行未成立之前。比較的認爲近似於中央銀行之處也。至於援日本爲例。則日本兩替店兌券一枚。獲銅元一枚。不若滬上烟兌業從兌換上謀大利。以爲生活者也。若一方改鑄十進輔幣。固屬大眾贊同。但天津之袁頭幣。當初何嘗不十足行使。終必爲兌換業抑制與小洋一律爲止。故即有良輔幣。烟兌業之把持不改。實爲幣制整理之一大障礙也。茲節錄烟兌業反對之理由於下。

查輔幣券紙張與花紋。因價值之低廉。難求精美。設有假券發生。真假莫辨。將來去取授受。定多無數之紛擾。此應拒絕者一也。中交銀行發行輔幣券。其他銀行錢莊勢必羣起效尤。將來種類繁多。與漢

口錢票無異。此應拒絕者二也。况輔幣爲日用必需品轉輾菜攤及中下等社會人士爲多。不數月字跡模糊。非但不能辨別其真僞。而且不能知其票面之價值。此應拒用者三也。若任輔幣券之流通。現行銀角銅元。其價格勢必低跌。依今兌價。生計已感困難。若再跌落。小本營業。何以謀生。此應拒絕者四也。再查各國輔幣之成例。咸皆硬質。如日本等國雖用輔幣券。惟國家銀行方有發行權利。我國則不然。大凡銀行均可發行紙幣。一無限制。銀圓紙幣已覺花樣繁多。輔幣券一出。更不堪設想。我國北方雖有輔幣券。成績亦屬不良。此應拒絕者五也。敝會同人謹希望各界諸君。一方拒絕輔幣券。一方速謀改鑄十進銀銅輔幣。庶幾幣制得以整頓。金融可以維持。市民幸甚。(十二月七日商報)

世界金產額減少後之金價

榮偉仁

金價之漲落有二義。一爲對於銀之比價而起漲落。一爲自身價格之跌落而起高下。前則當需金者超過需銀者時。金價因之而見惠。需銀者超過需金者時。銀價因之而騰貴。此類貴賤變動。蓋直接發生于二者價值比較之間也。後則對於本身生產能力之多寡而影響及價值者也。例如生產技術精簡。及生產費用節約。則生產額增多。而金之價格自將低落。反之。設技能薄弱。生產費昂貴。則生產額減少。而價格自將騰漲矣。此乃經濟原則。固人人所公認者。當今世界潮流紛亂。經濟相侵之際。金價之漲落。原因雖甚複雜。然金產之逐年減少。在影響於金價者。要不可不注意也。

本年標金之上漲。其變遷之經過。吾人當已洞悉。最近半載之中。標金自三百三十五兩起。續漸加至四百十餘兩左右。此歐戰以來所罕有。其故雖因投機者之操縱。印度幣制改革之提議。法國之搜集現金。及我國國債到期。及入超還結之需金。有以致之。然一審年來金產之減少。與現金之缺乏。則金價之陡貴。自有其真因在也。最近瑞士經濟學家卡薩爾教授 Gustav Cassel 曾謂世界金市之恐慌。不在生金過多。而在生金逐漸缺乏。攷世界金產額自一八九七年增至一千一百四十二萬〇六十八盎斯。後每年產額間有消長。但就大體言之。究屬增多減少。一九〇八年超過二一，四二二，二四四盎斯。一九一三年達二千二百二十四萬九千五百九十六盎斯。翌年歐戰開始。減爲二二，〇三九，四五八盎斯。一九一五年復增爲二二，六七四，五六八盎斯。突破以前之記錄。一九一八年驟降至一八，五

五七，〇〇〇盎司。一九二二年更降至一五，四四〇，二〇〇盎司。迄于今日。產額仍甚疲憊。此近年金融界扼腕不安之所由來也。茲將世界歷年金產額列表於後。以覘金產之消長。

世界歷年金產統計表

— 新大陸發見後之記錄 —

Worlds Production of Gold Since the Discovery of America.

Period 時期	Average Annual Period 每時期之每年平均數		Total for Period 每時期之總數	
	Fine ounces 產量	Value 價值	Fine Ounces 產量	Value 價值
1493—1520	186,470	3,855,000	5,221,160	107,931,000
1521—1544	230,194	4,759,000	5,524,656	114,205,000
1545—1560	273,596	5,656,000	4,377,544	90,492,000
1561—1580	219,906	4,543,000	4,398,120	90,917,000
1581—1600	237,267	4,906,000	4,745,350	98,095,000
1601—1620	273,918	5,662,000	5,478,360	113,248,000
1621—1640	266,845	5,516,000	5,336,900	110,324,000
1641—1660	281,955	5,828,000	5,639,110	119,571,000
1661—1680	297,709	6,154,000	5,954,180	123,084,000
1681—1700	349,035	7,154,000	6,521,895	143,088,000
1701—1720	412,163	8,520,000	8,243,260	170,403,000
1721—1740	613,422	12,631,000	12,298,440	253,611,000

1741—1760	791,211	16,356,000	15,824,230	327,116,000
1791—1780	665,666	13,761,000	13,313,315	275,211,000
1781—1800	571,948	11,823,000	11,438,970	236,464,000
1801—1810	571,563	11,815,000	5,715,627	118,152,000
1811—1820	367,957	7,606,000	3,679,568	76,063,000
1821—1830	457,044	9,448,000	4,570,444	94,474,000
1831—1840	652,291	13,484,000	6,522,913	134,841,000
1841—1850	1,760,502	36,399,000	17,605,018	363,928,000
1851—1855	6,410,324	132,513,000	32,051,621	662,566,000
1856—1860	6,486,262	134,083,000	32,431,312	670,415,000
1861—1865	5,949,582	122,989,000	29,747,913	614,944,000
1866—1970	6,270,086	129,614,000	31,350,430	648,071,000
1971—1875	5,591,014	115,577,000	27,955,068	577,883,000
1876—1880	5,543,110	114,536,000	27,711,550	572,931,000
1881—1885	4,794,755	99,116,000	23,973,773	495,582,000
1886—1890	5,461,282	112,895,000	27,306,411	564,474,000
1891—1895	7,882,565	162,947,000	39,412,823	814,736,000
1896			9,783,914	202,251,600
1897			11,420,068	236,073,700
1898			13,877,806	286,879,700
1890			14,837,775	306,724,100
1900			12,315,135	254,576,300
1901			12,625,527	260,992,900

世界金產額減少後之金價

1902	14,321,360	296,048,800
1903	15,747,378	325,527,200
1904	16,739,448	346,034,500
1905	18,599,937	384,495,700
1906	19,471,080	402,503,000
1907	19,977,260	412,966,600
1908	21,422,244	442,836,900
1909	21,965,111	454,059,100
1910	22,022,180	455,238,100
1911	22,348,313	461,936,700
1912	22,549,335	466,136,100
1913	22,249,596	454,941,100
1914	22,039,548	455,676,600
1915	22,674,568	468,724,918
1916	22,107,669	457,006,045
1917	31,240,416	439,078,260
1918	18,557,000	383,606,000
1919	17,695,000	365,789,000
1920	16,303,000	337,019,000
1921	15,939,000	330,232,000
1922	15,440,200	319,178,000
1923	17,772,200	366,940,884
1924	18,576,000	384,278,000

1925				
1926				

上表得自中國貨幣論 (Currencies of China) By Eduard Kann
 一九二一年至一九二四年間之各國金產簡表 (From Samuel Montagu and co's
 London annual bullion letter)

產金主要國	1924	1923	1922	1921
Transvaal	£40,800,000	£38,800,000	£29,800,000	£34,500,000
Canada	6,500,000	5,200,000	5,400,000	3,900,000
Australasia	3,500,000	3,700,000	3,900,000	3,800,000
Rhodesia	2,600,000	2,700,000	2,800,000	2,500,000
India	1,800,000	1,600,000	1,800,000	1,800,000
West Africa	800,000	800,000	900,000	9,000
Total 總結	£56,000,000	£52,800,000	£44,600,000	£37,400,000
Approximate World's Total	£79,000,000	£75,500,000	£65,500,000	£68,000,000
British total Percentage 英邦百分列總數	70.7	69.9	69.1	69.7

考金產額減少之主因。不外左列二端。

(一) 生產費之增加 一九一八年後。金產額之減少。與生產費之增加大有關係。蓋物價騰貴。生活程度增高。日常生產費用自依之而提高。凡百事業之經營。所需經費倍增。金鑛業亦然。即鑛業用器亦

多騰貴。以故範圍較小之鑛業機關。遂有收支不能相償之患。例如南非洲脫蘭斯瓦之小金鑛。多中止採掘。或謀相當之政府保護。

(二) 勞力之不足。溯自歐戰以還。壯丁率從事于軍旅。或改入軍需製造廠工作。他如連年流離失所。兵災死亡。凡百事業均感人工不足之患。矧勞資之間不能合作。動起衝突。于是罷工罷業之事。時有所聞。而礦業生產遂致銳減矣。

夫金產遞減。已屬不可諱之現象。乃不知世界經濟進展。反蒸蒸日上。大有數倍于歐戰以前者。即從各國幣制而論。因歐戰關係發生之一切變態。年來多已整理就緒。計截至去年末為止。各國之恢復金本位。或金匯兌本位。或採用同樣之方法者。共達十八國之多。各主要國間之匯兌。除法比等數國外。或已達到平價。或與平價相距不遠。故金貨在幣制上之地位。殆已完全恢復戰前之原狀。其所以恢復之理由。實由各該金本位及金匯兌國家之充實。現金準備。足保安全。例如德國國家銀行準備金額。自一九二四年四月以降。計已增加美金二五〇,〇八〇,八八〇元。(見銀行週報第四七六期)即此一項。已足見年來需金之鉅矣。他如法國于本年七月新內閣就職之後。曾付國外債款計英金七,三四二,一七八鎊。美金一五,九〇〇,〇〇〇元。荷幣六五〇,〇〇〇。福祿林。又本年比國借款整理幣制。需金一萬萬元。其中在美募集五千萬元。已于十月廿六日逾額。在英募集七百廿五萬鎊。當時即經足額。尚有一小部份。擬在瑞典發行。用此巨款。以備鼓鑄新金幣之用。凡此種種。皆足使有限之生金。頓形緊擠。一旦金貨愈形缺乏。而生產不增。則供不應求。金價飛騰。自在意中。而銀市益危矣。要之。溯自戰

前一九一三年以來。十餘年間。世界金準備額。有與年俱進之勢。凡此增加。非完全自金礦而來。內中大半均由于法定紙幣跌價。金幣不復如常流通。逐漸累積。惟此項來源。今已竭蹶。以後欲求增加。唯一來源。端在金礦。且每年增進之百分率。欲求其維持現狀。不使降低。則金礦產額。按瑞典卡薩爾氏之估計。每年當增加百分之三。方足以保證金本位國金融界之安全。及促進世界經濟之進展。但邇來生金產額。因世界潮流紛擾。物價上漲不已。總須略受影響。例如美國業金鑛之人。獲利甚薄。而採掘成本。則年高一年。是故必致有停頓之一日也。

綜論上述。吾人知金價之上漲。金產不振。實爲主因。然細審各國經濟能力。正方興未艾。將來需金。自必更多。而據專家報告。南非洲脫蘭斯瓦爾金鑛。刻已登峯造極。不久將由盛而衰。此外雖有新鑛發現。恐仍得不償失。需要日增。供給日減。金價之漲。誠不知將伊於胡底也。尤可慮者。各國之貨幣大半用金。獨我國之貨幣用銀。是以金貴銀賤之結果。外幣皆受昂高之惠。獨首當其衝之我國規元。不免奇跌。此則我金融界急宜防維者。近來各國經濟學者。已羣起研究補救之策。大都主張縮減銀行準備。及節省現金用途。但尙少具體辦法耳。

工場委員會制(續)

周增奎

(n)會員總投票公決法。凡工場委員會議決之件。欲使工人遵照實行。必先使工人明瞭代表工人之委員之行動。故凡議決案以及開會議事錄。須隨時用複寫紙繕就數份。張貼在各工場內之公布牌上。或刊布於廠中發行之報紙或雜誌上。蓋不公表。工人將因不明議決情形。而不遵守其代表所議決之案也。若遇特別重要之事。工場委員會所不能解決。或無權通過者。可由工場委員會三分之二以上委員之同意。提交具會員資格之工人總投票公決之。惟於公決之前。各委員代表各工場工人者。應於正午用膳休息時間。非正式將該事始末報告於各工人。並徵求彼等對於該問題之意見。

(o)公斷或仲裁。凡各種爭端爲工場委員會所不能判決者。或判定後有一造不服者。應規定一上訴機關。此項上訴機關。若欲求其公正無偏。須另組一公斷處。以爲最高級上訴機關。作最終之判決。不應以廠中高級職員爲最高級上訴機關。即廠中總理。亦不宜作最後之判決。以免偏袒一方之嫌疑。至公斷處之組織。可規定於章程內。由公斷員三人(或五人)組織之。一人由廠方派委。一人由工人推舉。再由此二公斷員共同推一與雙方皆無關係而爲雙方所贊同者。爲第三公斷員。公斷結果。雙方皆須遵守。

(p)斥革。在工場委員會章程內。可規定凡犯本章程內所列舉各事由之一之工人。廠中得不說明理由斥革之。至何種事由應即斥革。可於工場委員會中討論決定後宣布。並補刊於章程內。使工人知

所做惕而少犯廠規。但被斥革之工人。如認為冤枉。得申訴於工場委員會。請求審判。此種審判。祇根據事實。判明是否違犯章程內規定之各事由之一。若判決不服。仍可照上訴程序。逐級上訴。至公斷為止。

(q) 工人代表之保障。工場委員會章程內。應規定凡工人代表。其委員職務而有所活動。廠方人員不得加以歧視。如代表認為廠方對彼有待遇不公之處。亦得照上訴程序。先告訴於該管上級職員。不服。再上訴於工場委員會。再不服。可上訴於公司總理。庶工人代表得有保障。可以安心任事。

(r) 工場委員會工人委員之酬報。在工場委員會制章程內。普通含一條文謂「凡工場委員會所必需之費用。由廠中担負之。」若在工作時間內開會。工人委員之酬報。即與平日作工時一樣。照給工資。若因公出門旅行。或赴會等事。其工人委員之旅費。應由廠中發給。

(s) 頒行章程。工場委員會章程擬定後。應將草案宣布。俾各工人得知其內容而加以攷慮。然後由各工人投票公決。至少須有三分之二以上之工人投票同意。方可實行。但草案宣布後。至速須有一星期之時間。使工人得有充分攷慮之機會。始可舉行投票。

(t) 章程之修正。關於修正章程之手續。應於章程內明白規定。無論何人。如對於章程內條文。提議修改或添加之處。須用書面提交工場委員會主席或書記。由該主席或書記收到後。提出於下屆第一次工場委員會討論。並同時將此項提議張貼於各處公布牌。委員會通過此項修正條文之提議時。須有三分之二以上之委員可決。方始發生効力。

(u) 章程之廢止。在工場委員會章程內。可規定如大多數工人或大多數董事贊成廢止。只須於六

個月以前通告即可廢止。

(v) 委員會會議決案之執行。工場委員會祇討論原則。決定政策。至議決案件之執行。應由廠方職員任之。惟執行合法與否。可隨時由委員會指導糾正。若議決案之含特殊性質。須特派人員執行者。不由廠中職員任之。

銀價跌落之前因後果

華立

銀價之陡跌。實爲近幾月來金融市場最堪注目之一事。誠以我國爲用銀國之一。銀價漲落與財政金融有莫大之影響。利害切膚。自有不能不注意者。夫銀價之低落。不始於今日。歐戰以前。因諸用銀國漸改用金本位制。銀價早呈降落之勢。歐戰發生後。英美匯兌。向下暴跌。銀價乃有突飛之象。民國九年二月間。倫敦銀價竟高至八十九辨士半。其後各國因銀價奇昂。相率減縮用途。至同年十二月。銀價竟劇跌至三十八辨士八七五。十個月中。相差達五十辨士之巨。至最近數年。平均常在三十辨士以上。今年上半年。銀價已有低靡之勢。然常迴旋於三十一辨士與三十辨士之間。當六月中。大條最高爲三十辨士十六分之九。最低爲三十辨士十六分之一。不料至十月中旬。竟縮至二十四辨士一二五。四個月中。銀價暴跌六辨士之多。近日雖增至二十五辨士之外。（按最近數日間又縮至二十五辨士以內）然再欲放長。恐非望於今日。總之銀價跌落之趨勢。已爲不可掩飾之事實。首當其衝者。厥爲我國。瞻前顧後。實有不能已於言者。茲將銀價跌落之前因後果。就所見者略述於後。尙望國人共起研究焉。

（甲）原因

銀雖爲金屬之一。然其價格之上下。實與其他貨物同樣支配於供求律之下。故此次之跌價。其原因自不出供求消長不能平衡之一點。然其供求所以不能平衡者。其內幕實甚複雜。茲姑將間接直接暫時。的永久的種種大小原因。綜述於下。以見銀價跌落之由來。

(一) 銀產過剩。銀產過剩。實爲銀價漸跌之一大原因。自一九〇〇年至一九二五年止。世界銀產。每年平均爲一億九千四百萬盎司。然自一九二三至一九二五年之三年中。每年平均產額。驟增至二億四千萬盎司。較歐戰中需銀極夥之時。猶溢出三分之一。今年過去六個月間。每月平均產額約爲二千萬盎司。照此推算。今年產額。當亦在二億盎司以上。供給遂增。需要反少。銀價焉得不落乎。

(二) 鑄幣之用減少。二十世紀除少數落伍國家沿用銀貨外。其餘均改趨金本位制。銀之對於正貨(本位幣)需要。乃漸減少。其在通貨上之地位。僅佔輔幣一席而已。歐戰發生。各國鑄幣用銀激增。銀市因之暴漲。於是羣謀縮減用途。以鎳銅等次金屬代鑄輔幣。今欲回復元狀。已不可能。如去年各國鑄幣用銀祇達三千四百八十萬盎司。較前年驟減三千萬盎司。後去當有益減之勢。而最近如法國之出售存銀。亦使銀市蒙不良之印象。

(三) 工藝用銀亦減。銀既被逐於貨幣界。其惟一出路。厥爲工藝上之消費。然近幾年來。鎳鉛錫白銅等賤金屬。需用日繁。蓋取其價廉而質輕。故銀貨在工藝界之地位。亦受甚大之打擊。

(四) 印度幣制改革案之提議。此次銀價之墮落。原因固有多端。然推波助瀾使銀價壓抑更巨者。厥爲二事。其一卽印度幣制改革委員會之報告。適在此時公布。其二卽日本解除金禁之聲浪方高。夫印度幣制改革案之影響於銀市。究屬如何程度。已引起一般人之疑慮。但有數點可資研究者。卽(一)在印度幣制改革條例之下。今日之銀羅比仍爲法定貨幣。(二)新條例採用金塊本位制(Gold Bullion Standard)但實際上通貨仍用今日流通之銀幣及紙幣。不過以金儲於中央銀行。專爲對外匯兌決算

時之用。(三)所發紙幣。以生金(佔百分之二十五)銀羅比及政府抵押品爲擔保。然百分之二十五之生金。一時無從取得。將來仍不免以銀羅比代之。(四)紙幣不能兌換金幣。祇能兌換重四百盎斯之金條。照此重量。其價當在一千五百鎊至一千七百鎊之間。此則非一般人民之力所及。(五)印政府當歐戰時。曾購入大批生銀。價格甚高。在今日銀價低落之下。決無拋出之理。由以上四點推測。印度幣制改革案。即竟實行。其影響於銀市者。亦甚微微。然反觀事實。兩月來銀價之暴漲。果能謂與印度幣制改革之聲浪絕對無關耶。曰。是亦不然。蓋自印度幣制委員會報告書公布後。印人之拋空者。對於銀市。續加壓抑。我國標金商人。亦以爲印度將無生銀需要。一致壓低銀價。銀價本已看跌。再經市氣變動。遂致愈趨愈下。不可收拾。近日消息傳來。印度幣制案頗有通過於明年議會之可能。蓋印度之咨議局(上院)議員。爲印督聘任。其中三分之一爲政府人員。自以政府之意旨爲意旨。况金塊制度如其實行。現在所有之銀貨。進備八萬五千萬羅比。將於十年之中陸續售出。減至二萬五千萬羅比爲止。當此銀市不振之際。有此六萬萬羅比拋出。其影響自非淺鮮。故聞有通過之說。銀市爲之沮氣。雖其出售亦必擇相當時機。以漸不以急。但銀市少一主顧。多一售戶。終不免使其低落之勢長。久延長所幸。印度所用者爲金塊本位。銀幣尙不致根本搖動。賴以支持。僅此一線。然銀幣之氣象。蓋已日薄崦嵫矣。

(五)日本金解禁之說。一月以來。日本解禁之說。甚囂塵上。其對於此次銀價之陡跌。不無間接的影響。夫日金之出口。去年已見先兆。計自去年九月至本年九月止。曾陸續運現七次。共價美金一千三百萬元。今年十月十六日。復運日金四百萬元赴美。十月廿七日。續運日金四百萬元。十一月四日。又運日

金四百萬元。最近日政府又決定運四百萬元現金赴美。由本月九日出發之西伯利亞丸運載。是日金雖未正式解禁。而已有解禁之實。近日各報所載消息紛紜雜出。有主張立即弛禁者。有主張三月之說者。有主張六月之說者。有主張一年以後者。議論紛紛。莫衷一是。據十一月廿四日商報所載。日金解禁之步驟有四。(一)凡日政府所有國內存金及銀兌換準備項下準備溢額之正貨約七千三百萬元。繼續送現。(二)除前記款項送現外。對於紐約摩爾根等銀行所組織之日本外債銀團全體或其中之一部。設定信用款額二億元。(三)除前記二億元之信用款額外。政府在外正貨一億九千七百萬元。仍在紐約存儲之。更募集東京橫濱兩市債(據電通社廿二日紐約電橫濱市債於是日賣出立即銷去)使海外正貨格外充實。(四)前記之正貨。務必與解禁同時自由付出之。其補充及信用決算之法。從國內兌換準備金項下之送現充之。照此四點觀察。吾人可知日政府現在所採之方針。乃在先實行正貨送現與信用之設定。然後再及於兌換準備金餘額之送現。但設定信用二億元與在外正貨付出兩事。決非叱嗟之間。可以蕪事。又據申報路透社廿四日東京電。謂日政府在一九二七年八月前。不欲實行解除現金出口禁令。弛禁前(一)議續低銀行利率。(二)增加還債基金。(三)再運七千五百萬日金赴美。(四)清理地震未了各款。計日幣二萬八百萬元。上月二十七日大阪舉行關西銀行大會。大藏大臣片岡氏力述官民對於金解禁準備之宜協力進行。雖並未述及何時取銷禁令。然觀其朝野之積極籌備。可知實行之時不遠矣。

(六)印度儲銀之習慣漸破。印人素以儲銀之習聞於世。數百年來民間埋藏之生銀。最少當在四十

億盜斯之數。此種風氣。雖爲印度經濟落伍之徵象。然在金融組織未臻完備之時。未嘗無調劑之功。昔年東印度農民常受飢饉之苦。一遇荒災。平時藏銀。遂大有造於農民。近年以來。印度交通機關。逐漸發達。苟有荒象。不如以前之難於救濟。且金融機關。亦較以前完善。印度人民。已漸了解存款投資之利益。（如近有某翁取出其值美金三十五萬元之埋藏。悉數購買印政府所發行之公債。）凡此種種。皆足以使印度人民轉移其儲銀之習慣。而使印度吸收生銀之力量減少。觀去年印度農產登場時。因市面發現大宗資金。金融頗爲舒緩。已可見其端倪。雖云習慣之除。非旦夕之事。然其大勢轉移。必與將來銀市一根本上之打擊也。

（七）投機商之操縱 自八月四日印度幣制委員會報告書公布後。我國標金商人以爲印度將無生銀需要。一致傾向壓抑銀價。同時上海存銀。又溢出實際需要之外。當七月中旬。本埠投機商人清理東匯空頭後。即從事購進。至八月初。多頭之數。累增至日金八千萬至一萬萬元。其數之鉅。實爲上海開港以來所未有。世界重要銀市。若倫敦紐約孟買。均不免隨我國市場而變動。至此華商已有操縱世界銀市之氣概。標金之價。步步飛漲。一市之頃。變動竟至七八兩上下。最高之時。曾至四百二十八兩。於是銀價乃愈壓愈低矣。雖然。投機商之唯一目的。在發財。於銀價高低與國家之利害。初未嘗顧慮。苟有利可圖。二者皆所願也。故謂投機商能助長銀價之跌風。則是。謂能絕對的壓抑銀價。則非也。

（八）政局不靖 政局不靖。貿易因以衰頹。貿易衰頹。用銀不免減色。觀上海本年存銀充斥之狀。即可知矣。自本年一月至十月。大條進口六萬二千八百三十六條。出口（至倫敦孟買橫濱三處）九千七百

十四條。入超計五萬三千一百廿二條。其中除運往甯杭兩造幣廠二萬六千七百條外。共存二萬六千四百廿二條。供給如此。需要如彼。銀價安得不跌乎。

(乙) 影響

我國爲用銀國之一。銀價跌落。影響於我國之財政金融者甚大。茲姑從學理與事實方面揣測於後。

(一) 財政 銀價低落。其影響於財政最大者。厥爲賠款及到期外債本息之結價問題。緣我國各項外債之訂立。均以外幣計算。於是金銀比價變更之危險。遂由我國獨負之。銀價高時。我國固食其利。然一屆銀價下落之際。則我國須以多量之銀以付債務。其中損失之巨。不言而喻。此卽鎊虧之所由來也。不但此也。世界金銀價格之變更。實操於英美。當我國每次付賠款之時。匯豐銀行且有意抬高匯價。我國亦惟有俯首忍受而已。此中苦况。我國蓋已飽嘗矣。至於銀價之跌落。於我國財政上之損失。究爲幾何。此則非有精詳之統計。不易確定。或謂先令每縮一辨士。約損失國庫五百萬元者。此亦不過約略估計。實在多少。無從推算也。

(二) 金融 我國內債。大都以關餘作保。而關餘之多少。半由於海關稅收之盈絀。半由於金銀比價之變更。如金跌銀漲。則關於所償外債之額少。而關餘多。金漲銀跌。則關款所償外債之額多。而關餘少。故今日銀價之暴跌。無形之中。減少關餘之數。而以後之是否爲關餘或關虧。尙屬疑問。是則以之充作基金之內國公債。勢必根本動搖。而證券市場。遂不免引起風波矣。

(三) 國外貿易 銀價漲落。與進出口實有密切之關係。(本期邱君一文論之甚詳。請讀者參閱)按照

匯兌原理。一國匯兌如爲逆勢時。足以減少輸入而增加輸出。今銀價低落。匯勢於我爲逆。則其結果。理應鼓起出口貿易而減殺進口之勢。然按諸實際。亦不盡然。蓋中國商人。常於銀價低落時。抬高售價。且內亂正烈。交通梗阻。出口貨之是否能因銀價低落而旺盛。猶在不可知之數也。惟進口貿易。確受打擊。上海洋貨幣之虧折。已成事實。聞黃增和一處已倒七十五萬。則全國進口商損失之鉅。可以測知矣。

(四)實業 銀價適度之低落。於國內實業。固有多少利益。蓋土貨輸出。可以興盛。外資流入。亦得增加。然進一步觀察。我國所用之機器。大都運自外洋。我國所受匯價之損失。亦屬不貲。且工人及一般人日常需用之品如棉織物等。亦均仰給外人。銀價雖低。不能不進。此中損失。果能與出口貿易所得之利益相抵否。尙屬疑問。况此次銀價之跌。超越常軌。金融受其牽動。人心因是不安。其影響於國內工商業者。恐亦利少而害多也。

(五)銀產 我國產銀極少。故此點與我國無關。其受影響最大者。厥爲墨西哥美國坎拿大等處之銀礦也。(按全世界銀產墨占三分之一。美占四份之一。坎拿大占十二份之一。蓋銀價既跌。採銀者之利益日薄。勢必減縮生產。若至不能維持營業時。各地銀礦。必有相率停閉者。此種自然之趨勢。未始不可稍稍維持將來之銀價。然於此有不可忽視之一點。即今日之生銀。大都由銅鉛鋅等礦中間接採來。據近年估計。副產之銀。約等銀產額全數百分之五十五至六十。由此以觀。則以後銀產雖不免受銀價之跌落而稍見減縮。然其變動。必不十分劇烈。因大宗生銀。均由他礦附屬採得。不能自由伸縮也。是則銀市之前途。更難樂觀矣。

日金解禁之前提

沈奏廷

日本自大震災以來。金貨輸出懸禁已久。近以其金融日固。匯價日高。解除金禁之說。甚囂塵上。考日本金貨準備十分充足。據本年八月之報告。日政府所有之正貨。爲二六六〇〇〇〇〇〇元。日金。日本銀行所有之正貨。達一・〇七四・〇〇〇・〇〇〇元。日金。而鈔券發行額僅爲十二三億元。準備可稱十足。故即解禁。金貨供給。原無不足之虞。惟以對外匯價。尙不及平價之高。金銀比價亦未穩定。遽行解禁。恐影響于商業金融耳。按日金解禁。前提有四。茲分言之。

(一) 投機之風已息也。凡一國之貨幣與正貨相離之後。其對外匯價。莫不看跌。因無金輸出點爲之制限也。日金亦然。故投機者恆拋出日匯。以圖賤價補進。或買入外匯。以圖高價售出。前者爲短貨。Demand 後者爲長貨。Supply 要皆希望日金跌價者也。假定前者拋出日匯一萬元。(日元)定價美金四千七百元。後者買入美匯一萬一百四十元。(美金)付價日金二萬一千元。是日美匯率均四角七分。(日金一元合美金)也。若實行解禁。則日美匯價。立可升至四角九分八三六(日美平價)左右。彼拋出日匯者。到期必須補進。以四千七百元之美金。與四千九百八十三元六角相較。損失二百八十三元六角之巨。彼購進美金者。亦必及早售出。但一萬一百四十元美金。現已僅值日金二萬三百四十六元有奇。與二萬一千元相較。損失不下六百五十三元有奇。兩者之損失。皆由金禁解除而起。若其投機之資金。係銀行或他家之貸款。則必株連借款之人。金融恐慌。不難立現。政府不爲投機之人計。亦必爲一般商業計也。

故投機未息之時。金禁不能遽解。然投機之起。由於匯兌之看跌。若能固定匯率。則投機自無利可圖。此日政府之所亦立圖提高匯率。而後再言解禁也。著者草此文時。聞日金投機業已消滅。就此一點觀之。日金解禁。已無窒礙矣。

(二) 出口貿易不受損失也。每年下半年。爲日本輸出時期。目下已將過去矣。凡一國之輸出。無非用以抵銷輸入。苦輸入多時。匯率低。輸出多時。匯率高。則其國必受損。他國則獲益。例如上半年日本輸入大宗美貨。價值美金四千八百萬元。若匯率爲四角八分。則日本須出一萬萬元日金以付之。至下半年日本輸貨至美。若總值亦達美金四千八百萬元。而匯率不變。則適足以抵銷一萬萬元日金之輸入。此時苟解除金禁。則匯率必由四角八分而升至四角九分以上。輸出之貨。值美金四千八百萬元者。易成日金。必較一萬萬元爲少。所少之數。卽日人之損失也。故正當輸出之季節。金禁解除。於日本必爲不利。目下輸出季節行將過去。此所以解禁呼聲高唱入雲也。

(三) 銀價已臻穩定也。銀價與日匯有密切之關係。因中日匯兌。出入頻繁也。銀價不定。則有時看漲。有時看跌。若遇銀價看漲。則中國投機者可繼續拋出日金。以圖低價補進。日金匯價。必遂下落。同時中美匯價。可以不動。於是日本投機者。必爭購美匯。由美國購入滬匯。復由滬購進日匯。一轉輾間。可獲巨利。但美匯需求既殷。其價必漲。苟日金業已解禁。則必有正貨流出之虞。此銀價不穩之時。日金解禁之所以不便遽行也。蓋在未解禁時。美匯可漲至金輸送點以上。爾時日金一元。易得之美金必少。美匯少則所購之滬匯亦少。滬匯少則無利矣。足見金禁之作用。有時亦可阻遏投機也。目下銀價祇跌不漲。且

似已有穩固之勢。故主張日金解禁者亦據此爲理由焉。

(四)物價變動不烈也。處此萬國通商之世。一國物價每與國際匯兌有密切之關係。日金未解禁時。其外匯較貴。故輸入之物其價亦較昂。解禁以後。其外匯將較廉。故輸入之物其價亦將較賤。若在同一市場內。兩種輸入物同時出售。則前者必不能與後者競爭。前者若遭虧損。則一般金融商業必受影響。可無疑也。故必將匯價徐徐轉移。使物價高下之參差無形減少。而後解除金禁。以達于平價。商業金融咸不受損。斯上策矣。日金解禁之所以遲滯。此殆亦主因之一也。

觀目下日政府對於金禁之態度。審慎異常。其所取步驟。不外觀察形勢。解決前提。故有分期送現之舉。以提高日金之匯價。此後國內存金七千三百萬元。聞將繼續輸出。并與紐約摩爾根等銀行所組織之日本外債銀團。設立信用二萬萬元。以備應用。據最近消息。日金解禁將遲至明年八月。殆亦日政府審慎之計乎。

書至此。吾不禁爲我國悲矣。不見夫金銀比價。倏上倏落乎。全國商業受金銀漲落之危害也久矣。凡上述四種損害。除第三種外。在我國無時無之。且尤甚焉。彼匯兌已臻穩固之國。對於金禁猶審慎如此。我則受匯兌變動之害已深。而至今無如之何。強弱判然。蓋有由來矣。

實行金本位制之新途徑

諫 初

舉世用金。我獨用銀。此我經濟界之致命傷也。乃者銀價暴落。其害益著。舉凡財政、金融、民生、貿易。無不遭絕大之打擊。徒以通國用銀。莫能自拔。身受其毒者。亦怨而不言。噫。亦可哀已。今欲脫離金銀比價之羈絆。要非追隨先進各國。以實行金本位制不可。然茲事體大。將從何處着手。考東西各國之先後採用金本位者。其所取之方略不一。或由于貿易出超。利用海外之信用。或由于戰爭勝利。獲得巨額之賠款。或由于殖民地產金豐富。收而藏之于庫。而國內復利用紙幣與支票。以圖金貨之集中。其屬地復令採行匯兌本位制。以減金貨之需求。法至巧也。效至大也。返觀我國現狀。足以語此乎。人之所長。我無一焉。而欲侈談用金。不亦癡人說夢乎。雖然。吸收金貨之舉。非絕對不可能之事。吾聞我國僑胞。在海外達九百餘萬人之多。利用僑資。以收金貨。其事可行。其效必大。假以時日。金本位之實施可幾也。夫吸收僑胞資金之議。學者已先我言之矣。本篇之作。在陳述實行吸收僑資之法。務期僑民祖國。兩被其益。收自然集合之效。致日增月進之功。尙望國人進而教之。

(一)

各國國家銀行。皆有吸收正貨之義務。我國收集僑資。亦應指定一國家銀行。以專責成。先在華僑所在各地。分設支行。專負收款放款之責。其具體辦法。草擬如次。

(一) 凡華僑來儲款者。由收款行給與收據。

(二)收款行將收集之款。遵照總行訓示。購入外國流通可靠之證券。(如各國政府之公債票鐵路債票等)以生利息。

(三)凡儲款華僑得憑收據。分期易領債券。該債券由國家銀行發行。可名曰僑資金幣債券。券值以金幣為單位。以上項外國證券作抵押。利息由國家銀行酌定。回贖無定期。以抽籤法行之。

(四)凡持有僑資債券者。得定期在海外國家銀行支行領取利息。

(五)凡儲款數額甚巨。或不提取利息併入本金計算者。銀行得酌給較高利息。

(六)凡有愛國僑胞。存入巨款者。政府于物質獎勵外。得給以特別榮譽。

(二)

款既收集。逐年存儲。迨款額既巨。然後可用以改革幣制。其辦法詳陳於下。

(一)將國內銀幣限期重行鼓鑄。使一律變成名幣。Token money 通用如常。其可以用國家銀行紙幣代替者。則以紙幣代之。

(二)以改鑄國幣之餘利。鑄成新幣。(亦為名幣)作贖回僑資債券之基金。暫存國庫。在贖取債券前。不使流通。

(三)定新國幣與金貨之比價。使之固定。(此價自當以最近適宜之匯率為準)

(四)僑資債券之贖回。用分期抽籤法行之。按照法定比價合算。在國內付以新國幣。

(五)其從前儲款在某數以上之華僑。得在債券面價外。受領一種額外償還。以示獎勵。其債券已售去

者得憑收據領取之。前項額外償還亦以新國幣付之。

(六) 僑資債券之回贖。宜分年舉辦。以防國內通貨之驟增。但新幣一經鑄就。無論僑資債券已否贖回。即立行金匯兌制。

(七) 國內僅行使新銀幣。金幣暫不流通。國外存儲之金幣或證券。祇供匯兌之用。

(八) 實行金匯兌制後。華僑儲款辦法。仍繼續進行。俾正貨數量。日益增加。其債券之發行與取贖。仍與前同。

(九) 華僑宜在國內共同組織生產事業。將贖回債券之款。妥為投資。俾出口貨量。日益增多。以減少匯兌發現逆勢之可能。

上述辦法。在僑資存儲未足。國幣未經改鑄之時。對於國中幣制。毫不影響及之。國際匯兌。一如目前可耳。或虞行金匯兌後。則因我國連年入超。國外金貨。不難一掃而空。爾時國內金融制度。不不幾瓦解乎。不知國際借貸。不能僅以貨物為衡。無形收入。實居大宗。不然。以我國歷年之入超。今已達四十億元之巨。全國銀貨。不早外流乎。况僑資須儲至幾何。始可實行金制。儘可由政府酌量情形。臨機酌奪。倘對外借貸。果有不利。則可中止進行。靜候時機。語云欲速不達。急進固不必也。

或謂改鑄舊幣。非有力政府不可。且防新幣之私鑄。尤非有強固之政府不可。際茲大局混沌。實不足以語此。曰改鑄舊幣。自當俟諸異日。惟吸收僑資。則當先期舉辦。况華僑人數。雖不為少。僑民愛國熱忱。雖亦超人一等。但收集巨款。終須時日。苟不先事預備。則期以十載。雖有強固之政府。終難立圖改革也。

尤有進者。在集款時期。事甚易辦。不必有政府之強制力也。即使款已集成。而政府仍無力以圖改革。則儲款僑胞。仍繼續領息。國家銀行。繼續收款可也。何害於事之大體耶。

吾願寄語僑胞。竭力襄助。顧念祖國經濟前途。慷慨存儲。款之大小。初不必計也。吾僑胞每人年儲十元。以九百萬人計。則假以十年。應有九萬萬元之巨。若繼續存儲。則增加更未有艾矣。利國利己。莫此爲甚。吾聞我國僑胞。多愛國者。則事當尤易舉也。倘能督促政府。早事籌辦。則尤所馨香禱祝者矣。

釋金融

貢乙青

金融二字。日有賭聞。攷之載籍。殊無出典。此二字之解釋。初視之極其平常。然而一究其定義。則又極難索摸。因是有僅及于經濟者。動輒以金融名之。有稍涉于理財者。亦隨以金融呼之。用之既繁。意義更濫。由之而不知其道。甚矣吾人之習而不察也。今夫金者。金貨也。融者。圓融也。金貨者。意即謂貨幣也。圓融者。形貨幣之融通如川流之不息也。合而言之。謂貨幣之運轉于市場如常川之流通無日或息也。其意與我國古時稱錢爲泉之義相近。取其流通不息之意。以形貨幣往來于市場之現象也。溯自人類近化。物質文明。相互之間。物物交換。一變而爲通貨交易。進而至于信用制度。其始也。交易之間。物物直接。今也不然。物與物間介之以媒 (Medium of exchange) 貨幣也。信用票據也。 (即信用貨幣) 在在足以增進交易之便利。人類之文明。交易既便利。其額量遂因之加增。媒介之應用。遂由此更繁。而交易與其媒介之關係。坐是日見親密。貨幣之爲用。遂日見長大矣。夫交易之量。因地而殊者也。交易之物。因時而異者也。交易之量。既隨時而變。而同時爲其媒介之貨幣 (信用貨幣在內) 其需要亦必偕之俱增。貨幣之需要既增。則其流通更急。反是。方交易銳減之候。其流通亦必同時紆徐。所謂金融緩急者。此之謂也。然而世上交易之物。其交易有定期者。亦極多矣。方之我國。絲也。麥也。皆爲定期上市之貨物也。且其交易額量極鉅。每當其上市之日。與其有關係之市場。其金融無不立呈緊急之形。待其市面轉過。則市場情況始復故態。年年如是。一若天時之有四季者然。至若國內政變。或年歲歉收。或國外戰事發生。頓使金

融異致。是則金融之變態。猶夏季之不熱。冬季之不寒。偶然事耳。否則冬而寒。夏而暑。輪迴狀態。年復如斯。凡屬老于金融界者。類能言之。所謂金融季節者。此之謂也。雖然。交易之物。非特因時而異也。地之不同。其交易之物亦不同。其交易之物不同。則其交易之季節亦未必相同。而爲其媒介之貨幣。其需要亦隨之不同。譬如商業繁盛之區。凡定貨販賣結賬等時期。所需貨幣必且加甚。又如農業地方。播種納稅等時期。所需貨幣亦必孔殷。猶之地分三帶。其寒溫各不同也。試觀在我國上海。每當絲麥登場之日。其金融特急。其時美國紐約之金融。極其平常。故此地之金融。迥異彼地之金融。縱使此地之金融。因遇特別事變。而遂影響他處之金融。則爲事之變。而非事之常也。此金融季節所以因地而異也。當今之世。一國有一國之貨幣。甲國之貨幣。不足以流通于乙國。乙國之貨幣。不足以流通于甲國。一出國境。卽失其交易媒介之機能。尙何論于流通。然而輓近交易。不限於貨幣相同之地。其兩地異貨幣者。亦既聞交易矣。此兩地交易之間。蓋另有機關。專其業務。以導利兩國貨幣之流通。而使其不失爲交易媒介之功用者在焉。此卽所謂金融機關是也。夷考金融機關之促進貨幣功用。便利交易流通。不僅爲對外交易然也。當市場交易之就衰也。其金融大半寬鬆。既而其交易轉盛。其金融亦因而轉緊。惟其有寬緊也。金融機關乃得顯其利助金融之本能。不因交易之多。遂使其媒介感不足。不因交易之少。遂使其媒介空存貯。將見甲方寬緩。運而濟乙方之緊急。乙方寬緩。運而濟甲方之緊急。或以今日之緩用。運而濟將來之急需。以今日之急需。化而減將來之緩用。通盤運算。使金融與泉水同其流。計策紆籌。觀交易與媒介共其利。其機關之所以以金融名也。雖然。金融與社會之關係。亦不一矣。凡屬于經濟界者。幾無一不有關

係。蓋經濟事務處處有一價格存在。即處處有一交易媒介與焉。職是之故。遂有誤金融爲經濟者。不知金融者。乃經濟之一部也。經濟包括一切滿足人類慾望之事務。而交易爲經濟之一部份。亦爲滿足人類慾望之事務。金融則爲交易媒介貨幣之流通。所以利人間交易。簡言之。直一滿足人類慾望之工具耳。至于理財云云。乃治理財政之意。如公司（或政府）借債還債。隨時機之需求。謀財政之增減。使財政與處境相融。從可得處置裕如。而所集資本。又不遊逸。是則理財自理財。而非所謂金融也。所可注意者。凡公司（或政府）募債。還債。往往收放市上貨幣。爲數甚鉅。交易媒介。因之或減或增。金融方面。發生極大影響。同一事體。在公司（或政府）則爲理財。在市場即爲金融。是殆金融與理財之所以相混淆之故歟。然而理財與金融。關係雖重。界限仍明。凡可以增減市上貨幣之流通者。皆金融問題也。凡可以伸縮公司（或政府或個人）之財政者。皆理財問題也。其範圍不相若。其目的各不同。關係雖重。吾人又烏得誤二爲一指。此即彼哉。

我國粉業觀

榮溥仁

我國自海通以來。門戶洞開。百貨雲集。輸入額逐年激增。世界各國。無不厲精淬神。以我之市場爲尾閘。羣相逐鹿。以圖國力之拓展。而我龐然四千年古國。處此經濟競爭時代。苟不力求善處之道。發憤爲雄。取積極主義。開發固有之富源。以圖供求之相劑。則我不自謀。人將代我以謀矣。東方大陸上水深火熱之後患。恐將不堪設想也。不佞學識淺薄。第因鑒於一國糧食之重要。謹將關於民生之麵粉業。就愚見之所及。爲我同學諸君子及各界關懷粉業者陳之。

麵粉業與紡織業。同爲吾國近數十年所經營之新式工業。紡織業由外商所經營之工廠甚多。而麵粉業雖亦有外商經營之工廠。然華商所經營者。實占多數。外人雖未嘗不思發展其勢力。以圖競爭。而我華廠進步甚速。力謀擴張。處外商競爭之下。而能維持現狀者。實非易易。綜述吾國麵粉業之發達。約可分爲三期。

第一期由中日戰爭至日俄戰爭。爲創始時代。

第二期由俄戰爭至辛亥革命。爲漸進時代。

第三期由民國紀元至歐戰完畢。爲勃興時代。

就中勃興之顯著者。尤以民國六年爲最。近數年中。外受經濟之侵略。內以干戈之頻仍。保守固有之勢力。且非易事。對於發展。實無餘力。我國粉業。遂入於疲憊時期矣。我國麵粉之輸入。在歐戰以前。每歲計

達二百萬擔以上。其後歐戰發生。外國麵粉輸入杜絕。於是吾國有識者。以本國所產小麥原料。極力提倡製粉業。吾國向爲麵粉輸入國。今一躍而爲輸出國。則提倡之功也。復攷吾國麵粉之輸出。距今十五年前。不過六十五萬擔而已。由民國三年以後三年間。以歐戰之故。外國麵粉既無輸入。乃不得不以自製麵粉。供國內消費。故其輸出。特爲減少。至民國六年時。約增加八十萬擔。民國七年至八年。則由二百萬擔增加至二百七十萬擔。民國九年約近四百萬擔。至最近約須在一千萬擔以上。若以之比宣統三年之六十七萬擔。實有十倍之增加焉。茲再將我國麵粉輸出情形。略述一二。我國麵粉之輸出。爲數甚巨。英法日俄之需要。統計約五千餘擔。價額二萬餘兩。至中國麵粉之輸出地方。亦不可不稍加說明。當民國六七年時。西比利亞及俄國。爲中國麵粉之大需要國。迄俄國革命。該地騷亂。英國遂代而爲中國麵粉之需要國。甚至東鄰日本。亦爲中國麵粉之主要輸入國。蓋斯時之日本麵粉業。尙未完備。雖有數小廠之設。然尙不是供國內之需求。與近年來之日本麵粉業。固不可同日而語。據最近之調查。日本全國麵粉廠。於二十四小時中。能出粉三十四萬八千餘包。每包五十斤。進步之速。有令人不可思議者。昔日之輸入國。一躍而爲輸出國。且寢寢乎有侵佔我東方粉市。操縱我國民糧食之勢。試觀東三省。即可見之矣。鄙人曾參觀日本濱濱日清麵粉公司。觀其規模之大。設備之精。然後知日本麵粉業之進步。洋洋有一日千里之勢。我國之大粉廠。亦非所及也。此廠係濱濱地震後所造。故建築規模。均倣歐美工廠。每二十四小時能出粉二萬五千包。行銷我國東三省天津青島一帶。以佔沿海岸之麵粉勢力。卽對外而設者也。

我國小麥多產於北部數省。及東三省一帶。而麵粉業則勃興於中國各地。我國輸出麵粉。皆由新式製粉機產出。東三省爲中國主要小麥產地。故哈爾濱亦因之而爲製粉業中心。哈爾濱之麵粉工廠。以俄羅斯人用新式機械爲經營麵粉業發軔之始。往者小麥產地之農民。祇知有小規模之家庭工業。用人力或牛馬力以使用磨臼。迄今沿用此種土法所製之麵粉甚多。惟以其品質粗惡。種類雜亂。僅能供地方土著之消費。在輸出上毫無何等價值。當日俄戰爭時代。哈爾濱及北滿洲各製粉工廠。頗有活躍隆盛之勢。迨日俄戰爭終止後。頓陷於困難境域。後以歐戰影響。再觀振興之幸運。至今亦趨疲憊狀況矣。上海現有麵粉工廠三十餘所。爲中國長江一帶製粉業之中心。其製品全由新式機器產出。在海外輸出業上。最占重要地位。最大粉廠。如福新第二第七第八等。每日亦能出粉一萬四千餘包。雖不能與日廠相頡頏。在中國亦首屈一指矣。其他麵粉工廠。則分散於天津無錫漢口濟南鎮江重慶長沙漢陽高郵蕪湖及雲南各地。總計中國各地。現有麵粉工廠共百四十餘所。就各地現有麵粉工廠言。以東三省爲最盛。江蘇次之。湖北又次之。其餘山東直隸四川等地。均尙未發達。今先將東三省麵粉工廠之情形。概述如次。

東三省有二大工業。油坊與麵粉廠是也。油坊業因原料充足。銷路暢旺。日益進步。製粉業則在歐戰時非常發達。斯時有製粉工廠八十餘家。年出一千八百餘萬袋。其中俄人經營者三十餘家。歐戰既終。小麥輸出日多。年二十餘萬兩。舶來粉輸入增加。年值五百萬兩。加以麥田漸少。原料缺乏。於是多數停業。俄商尤甚。近則只剩三十餘家。年製粉一千二百萬袋。價值四千餘萬元。其中日人經營者有十家。

彼輩能以低價輸入美國小麥。製造後與華商競爭。並輸入大宗日粉。力向北滿擴張銷路。希獲得俄人在北滿之麵粉業勢力。華商則既受原料之缺乏。與紙幣跌價之影響。又處於外商競爭之下。能維持現狀者。實非容易。今將各埠之製粉工廠。調查如下。

工廠名稱	資本	製造能力	地址
裕昌源	一百五十萬	年六十五萬袋	長春
天興福	一百〇五萬	年六十萬袋	長春
雙合棧	一百萬元	年八十萬袋	長春
滿洲製粉(日商)	五百七十五萬日金	年五十萬石	道嶺
又分工廠	詳前	年百萬袋	長春
福田(日商)	五萬元	不詳	撫順
松花(俄商)	三十五萬元	一日二萬四千布度	哈埠
廣源順	十五萬元	一日三千布度	哈埠
義昌太	十萬元	一日二千五百布度	哈埠
雙合盛	十三英元	一日三千五百布度	雙城堡
北滿製粉(日商)	五十萬元	不詳	哈埠
天興廠	三萬元	一日伍百布度	依蘭

成發祥	二十五萬元	一日二千布度	傅家甸
雙合成	四十萬元	一日四千五百布度	哈埠
永興順	五萬元	一日八百布度	哈埠
騷斯琴(俄商)	十一萬元	一日三千五百布度	哈埠
安裕	二十萬元	一日二千布度	哈埠
厚康	七十萬元	一日一千布度	哈埠
天興福	五十萬元	一日八千布度	哈埠
馬路庫斯(日俄合)	六萬元	一日一千五百布度	哈埠
滿洲哈埠分廠	詳前	一日一萬布度	哈埠
孫延卿	三萬元	一日五百布度	海林
烏里納斯(俄商)	不詳	一日一千布度	安達
永業	五萬元	一日八百布度	呼蘭
裕順利	五萬元	一日一千布度	甯古塔
永遠	五萬元	一日八百布度	阿什河
長甯	四萬元	一日五百布度	甯古塔
中華	五千元	不詳	大連

上海製粉工廠。共計有二十餘處。外商所辦者。惟三井製粉工廠一家。自開辦後。虧折甚巨。早已停車。華廠中亦有因虧本而停止營業者。或互相併合者。或有添機增加出數者。茲將工廠名稱。開辦年歲。及製粉能力。概述於下。此係民國十二年之調查。與最近情形。或有不同之處。讀者藉資參攷可也。

上海方面計

廠名	開辦年歲	製粉能力(每日計算)
俄國(俄商)	五十萬元	一日四千二百布度 哈埠
亞細亞(日商)	一千元	不詳 開原
東亞(日商)	十二萬元	一日九百布度 四家子
厚康	七十萬元	一日千一布度 哈埠
福新第一工廠	民國二年	四千包
福新第二工廠	民國九年	一萬二千包
福新第三工廠	民國七年	六千包
福新第四工廠	民國六年	六千包
福新第五工廠	民國八年	六千包
福新第六工廠	民國九年	一萬二千包
福新第七工廠	民國九年	一萬二千包
福新第八工廠	民國九年	一萬二千包

長豐機器麵粉公司	民國四年	六千五百包
阜豐麵粉公司	光緒廿六年	四千包
華興麵粉公司	光緒廿八年	四千八百包
華豐麵粉公司	民國三年	一千包
中華第一麵粉廠	民國七年	一千四百包
三井製麵粉工廠	日商舊爲英商增裕廠	一千八百包
立成麵粉公司	民國二年	一千包
立大麵粉公司	光緒卅二年	四千包
申大麵粉公司	光緒卅二年	四千包
信餘麵粉公司	民國四年	六〇〇包
大有麵粉公司	民國二年	八〇〇包
福興第一麵粉公司	民國五年	六〇〇包
振興麵粉公司	民國四年	六〇〇包

綜觀上表。可知滬上麵粉業之偃蹇不振。已非一日。其最重要之理由。卽爲原料缺乏。銷路滯鈍。湖北安徽山東爲我國產麥之區。因內亂叢生。交通阻滯。運輸停頓。粉廠均有青黃不接之虞。而營業益陷於困境。當民國十三年時。內地小麥堆積頗多。惟因時局不靖。轉運不便。未能到埠。遂至麥價陡漲。去年小麥

未收成前。上海各粉廠誤信存麥已足。敷各粉廠之用。致四月至六月間。廠家有減工或停工而待新麥出市者。於此可見粉業之不振。非僅由外商競爭之故。亦為內亂之所致也。

我國各地所產麥子。因種種阻礙。不敷供廠商之用。勢必仰給於國外。故年來我國自坎拿大輸入之小麥麵粉兩項。日有增加。於貿易上。勢甚重要。民國十四年。坎拿大進口之粉麥。統計五十八萬九千六百四十三擔。即今年正二三月。自彼處進口者。亦有麵粉一一五八四四擔。小麥一七七一七六五擔。我華廠之所以能週年運轉。維持現狀者。均賴於坎麥之輸入。然滬上多數粉廠。以新舊不繼。時有停機之虞。出數驟減。洋粉則充斥於市場。長此以往。決非持久之策。此乃我國粉業之一大問題也。夫坎拿大為世界出產小麥之一大國。固足注意。然其為供全世界應用之最大國。當尤視為重要。蓋坎地盈餘之麥粉。較他國為多。輸出亦因之而增。一九二三年。萬國農業會報告。坎拿大輸出粉麥約計二七九〇〇〇〇〇籬。美國為一九九〇〇〇〇〇〇籬。阿根廷一四四〇〇〇〇〇〇籬。澳洲五二〇〇〇〇〇〇籬。印度二八〇〇〇〇〇〇〇籬。各主要產麥國輸出總數計六九六〇〇〇〇〇〇籬。坎拿大居五分之一。故坎拿大有左右粉麥價之權。而影響於吾國之粉業者。非淺鮮也。

●附全世界小麥收成之時期及地點

- 正月 阿根廷。烏路圭。智利。澳司脫雷利亞。
- 二月 埃及北部及印度南部。
- 三月 埃及的黎波里。摩洛哥。印度。

四月 波斯美索布達米亞。阿刺伯。小亞細亞。西里亞。塞普魯斯。墨西哥。

五月 阿爾日里亞。都尼司。亞洲中部及南部。弗羅里達。南加羅那。給俄爾給亞。亞拉巴麻。魯西安那。得撒。

六月 意大利。西班牙。葡萄牙。希臘。土耳其。法之南部。南北加羅那。給我爾給亞。亞拉巴麻。亞根塞得塞。維爾京尼亞。肯搭給沃。克拉合麥。密蘇里。干薩斯。

七月 法國。奧匈。羅馬尼亞。布加利亞。塞爾維亞。瑞士。俄之南部。德之南部。英之南部。及美之中部。

八月 美國北部。坎拿大南部。俄英合家國。德。比利時。荷蘭。丹麥。

九月 瑞典。那威。西比利亞。明尼蘇達。北部。北大科達。坎拿大。俄北部。

十月 瑞典。芬蘭。坎拿大北部。

十一月 祕魯。南非洲。

十二月 緬甸。阿根廷。

人造絲輸入之將來

沈奏廷

近三四年來。外洋人造絲製造業。日臻發達。或用以代天然絲。或用以製棉織物。出產日增。需用亦日增。即就輸入我國之數量以觀。年來亦有加無已。來日方長。補救不容或緩。否則國人衣著。更須一一仰給外洋矣。瞻望前途。心殊惕懼。爰就人造絲之產銷狀況。討論補濟應有之策。願國人起而共圖之。

(二)最近世界人造絲之產額

自一九二二年至一九二五年四年之間。世界人造絲之產額。增加百分之一四七。進步最速者為美、英、意、法四國。而出產最多者為美。次為英。而意大利至去年由第四而進為第三。至堪注意也。茲將其四年間產量按次分別列下。(單位一千磅)

國別	一九二二年	一九二三年	一九二四年	國別	一九二五年
1. 美國	一三三·五〇〇	三五·四〇〇	三八·七五〇	1. 美國	五〇·〇〇〇
2. 英國	一五·三四〇	一六·五〇〇	二三·九四七	2. 英國	三〇·〇〇〇
3. 德國	一二·五八四	一三·〇〇〇	二三·六七二	3. 義大利	二八·〇〇〇
4. 義大利	六·二九二	一〇·〇〇〇	一八·四八〇	4. 德國	二六·〇〇〇
5. 法國	六·二九二	七七〇〇	一二·三三三	5. 法國	二三·〇〇〇
6. 比國	六·二九二	六〇〇〇	八八·七四	6. 比國	一三·〇〇〇

人造絲輸入之將來

7. 其他	九四三八	八四〇〇	一五〇〇八	7. 其他	二九〇〇〇
合計	七九·七三八	九七〇〇〇	一四一一六四	合計	一九七·〇〇〇

觀上表知四年以來。無一國不增進其生產。其最顯著者似為美國。然一考美國之銷絲狀況。則知其生產固增。消費亦增。在一九二五年。產絲五千萬磅。而銷絲達五千七百萬磅。自產之外。尚須輸入七百萬磅之多。其無輸出他國之能力。顯然無疑。英國亦然。因人造絲可助棉織物之美觀。故國內需求亦多。輸出之數。無關重要。法國進口亦較出口為多。將來能否出超。須視其國內產銷數量而定。要非朝夕間之事也。人造絲輸出之巨擘。厥惟意德兩國。而尤以意國為最。一九二五年淨輸出為三千六百五十二米達噸。約占產額之半。良以意國幅員褊小。消費不能驟增。而生產能力。轉能與英美齊驅。宜其輸出之多于他國也。然一考歐洲各國間之貿易。則知義大利人造絲之海外銷場。亦多徧地荆棘。有不能自由發展之苦。此無他。關稅保護之所致也。容於次節詳細敘之。

(二) 人造絲貿易受保護政策之影響

年來歐洲各國。咸趨保護政策。即素稱自由貿易之英國。亦有保護關稅之新設施。各國間之貿易。自不能自由流暢。非直人造絲然也。據最近英國估計歐洲諸國保護之程度。其所得之比率如下。

英及荷蘭	六	奧	一六	鳩哥斯拉維亞	二五
丹麥	七	羅馬尼亞	一八	匈牙利	二七
比利時及葡萄牙	八	保加利亞	一九	西班牙	三五

法德及挪威諸國 一二——一五 波蘭 二二三 蘇俄 四三

觀上列指數足見歐洲各國關稅保護之一斑。又考英為稅率最輕之國。而其對於人造絲之課稅亦頗繁重。據中外經濟周刊所載。英國一九二五年奢侈關稅中人造絲物品之稅率如左。

亂絲廢絲 每磅一先令 雙絲或縲絲超過單絲以上者 每磅三先令

單絲 每磅二先令 人造絲織品 每磅三先令六辨士

以各類人造絲平均每磅值四先令計算。則稅率已達百分之七十以上。不可謂不重矣。他國保護尤甚於英。雖未必對於人造絲一物同課重稅。然觀意大利今年人造絲之輸出。即足見其受保護政策之影響。非僅由英吉利一國之關稅增加也。列表於後。藉覘其消長之程度焉。（見十一月七日大陸報金融商業欄）

意大利人造絲之輸出（自一月一日至五月三十一日）單位一公斤

國別	一九二五年	一九二六年	
英國	一·二四八·五四六	一〇六·一四七	減 一·一四二·三九九
德國	二一六·五四一	一四六·一八三	減 七〇·三五八
法國	一二七·三三一	四五·二三三	減 八二·〇九八
瑞士	二〇〇·四八四	一〇八·八九三	減 九一·五九一
奧國	一五二·四六九	八五·〇一〇	減 六七·四五九

人造絲輸入之將來

捷克	一一八八	三一八	減	八七〇
波蘭	一四二四〇	一八	減	一四・二三二

上表為兩年內五個月之統計。其全年減少程度。雖非現時懸揣所能知。然其減少之趨勢。則固昭然若揭。非偶然矣。歐洲各國除上述外。惟西北葡三國。意絲輸入轉有增進。蓋為例外可知。由此可見意國人造絲之歐洲市場。日趨迫蹙。其擴張之道。舍遠東莫屬。首當其衝者。又非我國乎。

(二)我國與遠東人造絲輸入之趨勢

我國人造絲之輸入。年有增加。而以人造絲織品為尤多。在一九一八年(民國七年)僅為九十五萬六千五百五十七關兩。至十三年竟達二・八八三・〇二三兩。去年輸入較低。因英國布疋漲價之故。然意國人造絲之輸入。今年較去年激增數倍。一以意國銷路移至遠東。二以國內採用人造絲者。日益加多。有此二因。人造絲之名。遂揚溢于吾人耳鼓矣。茲將遠東人造絲輸入列左。(自一月一日至五月三十一日)

國別	一九二五年	一九二六年	
中國	六七・四〇〇公斤	五四三・四三二公斤	增四七六・〇三二公斤
日本	一三〇・八五〇公斤	二七三・九二四公斤	增一四三・〇七四公斤
印度	一四八・四九九公斤	三六九・四〇九公斤	增二二〇・九一〇公斤

將來遠東人造絲輸入之增加。殆已可無疑義。况美國為人造絲之最大消費者。年來積極增產。以圖自

足自給。意絲在美國之銷場。恐亦不能持久。則其輸出于遠東者。將必日見增加。我國爲關稅協定所束縛。實爲最易獲得之市場。其影響所及。甯容忽視乎。然及今欲圖補救。困難有三。(一)關稅自主。已成畫餅。全國保護政策。殊難實施。(二)人造絲之外。尙有人造絲織品。若徒擯斥人造絲。則人造絲織品將更充斥市場。其害尤烈。(三)國內人造絲製造業尙未發達。若徒重稅舶來之絲。則消費者受害太甚。有此三難。爰不得不謀折衷可行之道。漸事補救。令其收效自然。成功永久。作者不揣譎陋。草擬補救辦法。願與國人共同研究焉。

(一)補救之道。終不外保護一策。今我關稅既不能自主。海關行政又在他人之手。則惟徵抽內地稅。庶可得保護之實益。此項內地稅。可由省政府徵收。最好所定稅率。各省不相上下。凡外國人造絲及人造絲織品運銷內地時。均須繳納內地稅。其在租界製成之人造絲織品。運入內地銷售時。亦須納同樣之稅課。以防弊竇。

(二)外國人造絲課稅。應較外國人造絲織品爲低。茲假設一例如次。

(一)人造絲每斤價值

國幣十五元

(二)用外國人造絲一斤製成之布疋成本

國幣二十五元

(三)同量同類外國布疋之成本

國幣二十二元

照上例計算。若人造絲每斤課稅三元。則本國布疋(用外國人造絲一斤製成者)之成本將增漲爲二十八元。同時外國同量布疋亦課稅三元。則其成本仍不過二十五元。與本國貨相較。仍低廉三元之多。

若本國貨成本稍巨。則加稅之後。外國絲織品將更較國貨低廉矣。斯時人造絲固遭擠斥。而外國人造絲織品轉蒙其利。本國紡織業之用人造絲者。將摧殘無餘矣。故於課徵外國人造絲織品內地稅之先。當調查（一）國內用外國人造絲製成布疋之最高成本。（二）外國人造絲織品之最低成本。（三）外匯市況。得此三項根據後。稅率始有標準可循。試觀上例。假定人造絲輸入最高價為十五元。國貨成本最高為二十五元。外貨成本最低為二十二元。則人造絲稅率若為每斤二元。外國絲織品（約以一斤人造絲製成者）稅率若為八元。則國貨成本最高不過二十七元。外貨成本最低終須三十元。兩兩相較。國貨品質果良。自能駕外貨而上之。此第一種目的也。至外匯市況亦關重要。蓋外幣低落時。外貨之成本減輕。競爭力必增。非加稅以應之。仍不能達保護之目的耳。

核定外國人造絲稅率之時。又須先查（一）本國出產人造絲之最高成本。（二）外國出產人造絲之最低成本。（三）外匯市況。因不知其成本而稅之。則外絲仍或有競爭餘地也。例如本絲成本每斤為十元。外絲為九元。則加一元之稅。外絲仍可與本絲競爭。無補于事也。若課以三元之稅。則本絲必佔優勢矣。此成本調查之所以重要也。觀下例即可知內國稅之功用焉。

假令（一）本國人造絲成本每斤十元。售價十五元。（二）外國人造絲成本每斤八元。售價十五元。（三）用本國絲一斤製成布疋之成本為二十六元。（四）用外國絲一斤在中國製成布疋之成本為二十五元。（五）同量外國人造絲織品之成本為二十二元。問稅率應如何規定。

審察各物相互間之關係。知外絲課稅不可過少。少則仍能與本絲競爭。然亦不可過重。重則外國人造

絲織品轉蒙其利。茲定一折衷稅率。凡外國人造絲運入內地者。每斤課稅四元。外國絲織品運入內地者。（凡用未納稅之外國絲在租界內製成紡織品運入內地者。課同一之稅。）凡含人造絲一斤。課稅八元。由是可得下述之結果。

（一）本國人造絲製造成本。可較外絲減低二元。

（二）用本絲織成布品。成本爲二十八元。用外絲成本爲二十七元。（因外絲因課稅而貴。本絲亦隨以俱貴。故紡織成本仍差一元。）

（三）本國絲織品成本爲二十七元與二十八元。外貨須三十元。

經此抽稅之後。本國絲織品。顯然較佔優勢。而本國人造絲製造業。所需成本。亦較外絲爲輕。可以從事改良。假以時日。出產日多。售價可較外絲爲低。爾時用外絲織成布品。仍須二十七元。若用本絲。一以絲質改良。一以產額增多。售價低廉。或僅爲二十三、四元。於是用外絲者。將不期然而爭用本絲矣。此第二種目的也。

是以課外國人造絲織品以內國稅。則國內人造絲織業（無論用本國人造絲或用外國人造絲）可以振興。課外國人造絲以內國稅。則國內人造絲製造業可以立足。然後國內人造絲織業。逐漸屏棄外絲。改用本絲。成爲純粹本國之實業。不難也。

惟其中須注意者。即（一）加稅之後。人造絲織品必貴。消費者終不免影響。第以其非平民必需品。不足爲慮。（二）加稅之後。國內絲織業未必即改用本國人造絲。必俟本絲以其餘利從事改良。并有意起而

與外絲競爭。定價較低而後可。然此二事。爲過渡期內應有之現象。不足爲保護政策患耳。蓋若外貨侵入。不謀對付。則絲織品之價。雖永久低廉。而國家漏卮。亦永久莫塞。一也。國內人造絲製造業。將無力改良。永無較外絲低廉之日。卽國內絲織業永無改用本國人造絲之期。二也。

然則人造絲將來輸入之補救。舍保護政策無由。值此關稅自主絕望之日。惟有釐訂他稅。以爲應付。要知關稅固已協定。而內地捐稅（除釐金外）則未嘗明文協定。此吾法于國際義務未嘗有背也。加稅出之以漸。始則輕。繼則重。至適可而止。庶幾國內絲織業。不受急遽之變動。國內消費者。不遭一時之損失。此吾法于國內經濟。未嘗有礙也。惟調查一事。稍費籌謀。并於徵稅機關而外。尙宜設常年調查機關。俾成本變動時。可以修改稅率。以符實際。凡此種種。可由當局與工商界合作。事固非甚難者也。當此人造絲織業尙在發軔之時。正宜急起補救。勿誤時機。否則外貨蒂固根深。將莫能抵制矣。

證券交易清算單與物品交易清算單之比較

諫 初

交易所經紀人間之每日往來。大都非常複雜。此買彼賣。出入頻繁。交款付款。不能分頭接洽。必有中央機關爲之從中斡旋。始得去繁就簡。化難爲易。此清算公所之所以尙也。譬有經紀人某甲。本日由某乙買得某公司普通股票一萬元。同時轉售與丙。得價一萬一千元。日終決算。甲應獲利一千元。然此千元之利。甲不能向丙直接收取。因丙或已轉售與丁。丁轉售與戊。究應付款之人。既非丙。又非丁。而爲最後購買者之戊。然甲與戊固不相知也。既不相知。何能向之索款。於是清算公所出而斡旋。令戊交款與公所。由公所轉交與某甲。甲戊兩人。皆不必直接收付。而債務債權。仍得清理無訛。此清算所之功也。既有清算公所。則各經紀人間之交易。自必每日呈報公所。俾公所明悉各人相互間之關係。而後可以言清算。呈報所用單件。最重要者厥爲清算單。Clearing House Sheet 證券交易與物品交易所用之清算單。形式大不相同。茲根據紐約證券交易所及紐約棉花交易所所用清算單式。爲之分析討論如次。

(一) 證券交易清算單

按紐約證券交易所規則。凡今日所有之普通買賣。必須于明日下午二時十五分鐘以前交貨。故做拋空者。必先一日借定所賣出之證券。以備翌日交付之用。是以各種交易發生於今日者。明日必均一一結束。清算單所載各項。亦均互相沖銷。餘則補進。缺則找出。今日之賬。與明日之賬。不相牽連。此證券交易清算單之大較也。茲舉一例。以明其用。

十二月一日經紀人甲之進出如下

(一)買進 由經紀人乙購進裕隆公司優先股一百股。價九六。計洋九千六百元。

由經紀人丙購進捷運鐵路公司普通股五百股。價九九。計洋四萬九千五百元。

(二)賣出 賣與經紀人丁大茂墾植公司普通股三百股。價八九。計洋二萬六千七百元。

賣與經紀人丙裕隆公司優先股一百股。價九六·五。計洋九千六百五十元。

賣與經紀人乙捷運鐵路公司普通股三百股。價九八·八。計洋二萬九千六百四十元。

觀上例之各項交易。知大茂墾植公司股票三百股。殆為甲所拋空者。(假定甲本無此種股票)故甲必須向他經紀人借用此類股票。以備次日交付。按交易規則。借用證券與購進同。故賣進方面。尚應列入大茂墾植公司普通股票三百股一項。方稱完全。但借用之價。未必與拋空之價相同。茲假定為每股八十九元半。出借者為乙。以憑核算。又觀裕隆股票。買進後完全賣出。獲利五十元。捷運票賣出三百股。損失六十元。其餘二百股。尚未賣出。假定甲用以出借經紀人戊。借價為九八·六。按交易規則。出借證券與出售之效力同。故賣出方面。尚應列入捷運鐵路公司普通股二百股也。茲將甲之清算單列下。

證券清算公所 (夜間清算股)

紐約十二月一日一九二六年經紀人事務所甲之清算單

購自	股數	證券種類	價格	總值	售與	股數	證券種類	價格	總值
1 乙	100	裕隆優先	96	9600	1 丁	300	大茂	89	26700

2	丙	540	捷運	99	49500	2	丙	100	裕隆優先	96.50	9650
3						3	乙	300	捷運	98.80	29640
4	應售出餘數	300	大茂	89.50	26850	4	應購進餘數	200	捷運	98.60	19720
5		900			85950	5	支票(送清算所)				240
								900			85950

二百四十元之支票。為甲應付清算公所者。其緣由如次。

1. 甲買賣結果。盈利五十元。損失六十元。實損十元。

2. 甲應交出之大茂股票二百股。係接收盤八九·五計算。(清算所為便利計不得不用假定之價)得總值二六八五〇元。較售價二六七〇〇元當多一五〇元。此為甲應付之數。

3. 甲應收進之捷運股票二百股。係接收盤價九八·六計算。得總值一九七二〇元。較二百股買價一九八·〇元當多八十元。此亦為甲應付之數。按甲應交之大茂股票。清算所照假定之價 (settling price) 登賬。故甲交貨時。應照八九·五價收款。共可得二六八五〇元。但以其較賣價多一五〇元。甲即多收一五〇元。多收之數。為甲所不應得者。自應交還清算所。至捷運股票。為甲應購進者。清算價較買價少八十元。是甲收貨時可少交八十元。少交之款。乃甲所應補足者。故亦須送交清算所。

反之若為多交。則甲當出一票據 (draft) 請清算所付款。經清算所允准後。即可將票據存入銀行。變成現款。

觀上述知甲應付之數。為二百四十元。(100+150+80) 此二百四十元之支票所由來也。

證券交易清算單與物品交易清算單之比較

七七

甲於呈繳清算單及支票之外，尚須附送證券借貸表一紙，載明下列兩項：(一)借自乙大茂三百股，價八九·五。(二)貸與戊捷運二百股，價九八·六。清算所乃將清算單與該表連合計算，結果大茂股票應由乙交出，捷運股票應由戊收進。甲則絲毫無與焉。他日甲購進 (Cover) 大茂股票三百股，則以還乙。向乙收洋二六八五〇元。(假定其間股票無漲落，或無其他事故) 售出 (Liquidate) 捷運股票一百股時，則向戊收回股票，并償洋一九七二〇元。至此甲之十二月一日之交易，始完全清理無餘矣。

(二) 物品交易清算單

物品期貨交易與證券拋空不同。證券拋空，次日必須交貨。物品期貨交易，則非屆期滿，買方不必交款。賣方不必交貨。故物品交易，若為期貨，不能逐日結束。但買賣相等時，則不在此限耳。在未造送清算單以前，物品交易經紀人，必先備清算所購入記錄 (Clearing House Memorandum of purchases) 及清算所售出記錄 (Clearing House Memorandum of Sales) 各一份，詳載購入售出之數量、價格，以及差額等。欲知其用處，請設例以明之。

十二月一日甲經紀人之棉花期貨交易如下

1. 向乙購進五百包。正月期。價二角八分九。(每磅價一包合五百磅)
2. 向丙購進三百包。三月期。價二角八分零三。
3. 向丁購進二百包。五月期。價二角九分六一。
4. 向丙售出三百包。正月期。價二角八分五三。

5. 向乙售出一百包。五月期。價二角八分四。
根據上列交易。可造購入與售出記錄如下。

甲 紐約，一九二六年十二月一日 購入						
購自	包數	期	價	清算價	借方	貸方
乙	500	五月	28.90	29.00		250.00
丙	300	三月	28.03	28.50		705.00
丁	200	五月	29.61	28.40	1210.00	
合計	1000				1210.00	955.00

甲 紐約，一九二六年十二月一日 售出						
售與	包數	期	價	清算價	借方	貸方
丙	300	五月	28.53	29	705.00	
乙	100	五月	28.40	28.40		
合計	400				705.00	

購入記錄內。清算價大於買價時。其差數記於貸方。反之記於借方。售出記錄。適與此相反。蓋因貸方為甲應收之數。而借方為其應付之數也。其原則與證券交易同。茲根據兩種記錄。再造清算單如下。

經紀人甲 之報告書 紐約棉花交易清算公所 紐約，一九二六年十二月一日										
轉入	期	日	本日	交易	由昨日	轉入	清算價	借方	貸方	
多	期	空	買	期	賣	多	期	空	昨日	今日
200	正月		500	正月	300		正月			29
	二月			二月			二月			

證券交易清算單與物品交易清算單之比較

300	三月	300	三月	—	三月	28.50		
	四月		四月		四月			
100	五月	200	五月	100	五月	28.40		
	六月		六月		六月			
	七月		七月		七月			
	八月		八月		八月			
	九月		九月		九月			
	十月		十月		十月			
	十一月		十一月		十一月			
	十二月		十二月		十二月			
600	合計	1000	合計	400	保證金 1800	舊交易差額 淨額	1210 705 1915 960	955 955
		交易淨額		600包每包\$3		淨額		

觀上列清算單要點有四。(一)未曾沖銷各項交易。轉入明日清算單。(二)借方多于貸方九六〇元。爲甲應付清算所者。(三)交易既屬期貨。一旦價格漲落過巨。或有不能成交之虞。故按交易淨額。(即未沖銷之額)抽收保證全一八〇〇元。由甲用支票或他種方法送交清算所。(四)「由昨日轉入」一欄。本單未有記錄。然次日(十二月二日)清算單內。應有六百包(即今日清算單內之轉入明日各項)分別轉入該欄。(五)清算價分昨日今日兩種。須逐日更正其借貸差額。例如今日買進五百包。正月期。價

爲二八·九。清算價爲二九。則應得貸方差額二五〇元。若明日清算價退爲二八·九。則該日清算單內。應反得借方差額二五〇元。 $([29 - 28.9] \times 500 \times 5 = 250)$ 。換言之。即昨日清算價爲二九。較買價大。故應有二五〇元之差額。今清算價回至二八·九。與買價同。即不應有差額也。以此例推。凡昨今清算價有參差時。必爲之一一比較。或須增加差額。或須減少差額。庶幾期滿成交。按照當日清算價給價。不致有絲毫之誤也。此清算價之所以分昨今兩欄也。

(三) 清算單造送時間

證券交易清算單連同支票(須付款與清算所時)或匯票(須向清算所收款時)須于本日下午七時以前呈交清算所。棉花交易清算單連同支票或匯票。須于次日上午十一時五分以前送交清算所。蓋前者交貨期迫。呈交清算單。爲時自宜較早也。

匯劃之意義

王志萃先生講
沈 奏 廷記

匯劃二字。可在數處見之。一爲匯劃票據。凡錢莊之莊票、本票、支票、劃條上。皆印有匯劃二字。一爲匯劃錢莊。上海有七十餘家。皆稱匯劃莊。一爲匯劃總會。爲票據軋對之所。匯劃票據。係由匯劃錢莊而起。而匯劃錢莊之名。又因匯劃總會而生。三者有相互之關係。爰爲次第說明之。

(一) 匯劃票據

上海通用銀兩爲規元。而規元銀又分二類。一爲匯劃銀。一爲劃頭銀。匯劃銀者。今日到期。須至明日收現者也。例如某莊支票一千兩。上有匯劃二字。期爲十一月廿四日。外人持此票者。不能當日向錢莊收現。非俟至廿五日不可。但同業中收解。則可作當日算。故匯劃銀亦稱同行銀子。劃頭銀則到期日收現。亦名銀行銀子。如某人今日收匯劃銀一千兩。則不能即作現款行用。若急須用現。則必向有劃頭銀者掉換。遇劃頭銀缺少之時。劃頭須有申水。或稱加水。否則劃頭多時。往往可以白劃。因有劃頭銀者。今日無用現之必要。相差一日。亦不計較也。上海各錢莊皆用匯劃銀。外國銀行及中國銀行皆專用劃頭銀。交通銀行與其餘各家銀行則皆兩種並用。蓋外而與洋銀行往來。則須由劃頭銀。內而與各錢莊往來。則須用匯劃銀。不得將兩種銀兩兼備兼行也。考匯劃銀之由來。其故有二。因錢莊習用匯劃銀。一可以有一日之猶豫。而從事準備。再可以得一日之利息。而從中取利。此種利息。爲數亦頗可觀。而上海一地。之所以至今未有票據交換所者。匯劃銀亦一大梗也。

(一) 匯劃錢莊

上海金融界中。錢莊佔極大勢力。上海錢莊有加入匯劃總會者。有不加入者。加入匯劃總會者。曰匯劃莊。亦稱大同行。非匯劃莊則名小同行。匯劃莊之資本。大約自十萬至三十萬。而小同行之資本。亦有五萬以上者。然錢莊之資本。非關重要。因股東皆負無任責任也。組織方面。有七家爲獨資。餘爲合資。營業方面。匯劃莊與銀行相彷彿。約分存款放款匯兌買賣銀兩銀元數種。要知上海錢莊。確爲極純粹之商業銀行。毫無他種性質。夾雜其間。信用方面。非常堅固。常聞上海商人有與錢莊往來。而不與銀行往來者。至與銀行往來。而不與錢莊往來者。則幾無之。又錢莊與外國銀行之關係。亦甚密切。觀錢莊莊票之能在洋銀行出貨。而銀行本票轉無此能力一事。即可見上海錢莊之勢力矣。

(二) 匯劃總會

匯劃莊相互間之收解。可以軋銷。非匯劃莊向匯劃莊解收款項。則須託一匯劃莊代收代解。匯劃總會。即匯劃莊互相清算并核對收解帳款之所也。匯劃總會。附屬於錢業公會內。(錢業公會包括小同行在內) 凡自問實力足與頭等錢莊相比之莊號。皆可請求加入匯劃總會。經總會董事三分之二以上之同意。即得稱匯劃莊。而爲總會會員之一。但小同行之不加入總會者。亦未必皆信用不厚者也。至匯劃莊間清算賬款之法。則用公單。凡款項在五百兩以上者。均以公單付之。例如甲莊收乙莊票據三萬五千兩。乙莊亦收甲莊票據三萬五千兩。則甲莊將乙莊票據着老司務送交乙莊。乙莊即與以三萬五千兩之公單一紙。乙莊亦將甲莊票據。送交甲莊。甲莊亦與以三萬五千兩之公單一紙。故甲乙兩莊收

入之公單。即爲其應收款項之代替物。公單上往往有「如有遺失作爲廢紙」字樣。蓋公單專爲同業間軋賬用也。五百兩以下之收解。則不用公單。惟互相轉賬而已。每日至下午七點鐘。各莊公單均已打出。故甲莊已收到乙丙丁……諸莊之公單。乙莊已收到甲丙丁……諸莊之公單。甲乙兩莊即可就其發出與收入之公單。而知其該日應收應解之款額。若解多于收。則應向同行拆進。收多于解。則可向同行拆出。是爲拆票。苟多銀者皆拆出。缺銀者皆拆進。則各莊間之公單。可以完全軌平。公單舒齊之後。各莊即可彙交匯劃總會。註明應解應收之數。匯劃總會備有公單簿。記錄各莊應收之款額。復將各莊打出之公單。分別放在一處。其數額應等于各該莊應解之數。普通每莊收額。輒與解額相等。（因已拆進拆票之故）若遇甲莊解多收少。則由匯劃總會出劃條與乙丙丁諸莊（應收入之莊）令向甲莊收訖。此匯劃之情形也。現在上海每日匯劃款項。銀兩約達三千萬兩。洋元亦有三百餘萬元之多。蓋可觀已。匯劃總會之性質。外人輒以爲與外國票據交換所完全相同。其實頗有出入。其不同之點有二。茲爲諸君陳之。（一）按票據交換所規例。票據須持至所內交換。而錢莊之匯劃。則在總會外將票據陸續交換。至呈報總會之時。票據交換業已完全辦竣矣。（二）票據交易所負收解款項之責。而匯劃總會。則僅爲清算機關。對於各莊間之多缺各款。僅出劃條。令自行收付而已。以上二點。爲匯劃總會之特色。不可不明辨也。

各國汽車比較表

一九二四年止

孫詠沂

參閱本學報第一卷第二期各國汽車統計圖

譯自 Facts and Figures of the Automobile Industry.

國名	客車	貨車	總數
阿典(英屬)	三三〇	二三	三四三
阿拉斯加(美屬)	*五五〇	*一七五	七二五
阿爾及耳	八·七一五		八·七一五
昂格拉	*五〇〇		五〇〇
阿拉伯	*二八五	*一五	三〇〇
阿根廷	八五·〇〇〇	*八五〇	八五·八五〇
澳大利亞	一〇九·一五七	八·九三四	一一八·〇九一
奧國	一〇·七四三	三·五八二	一四·三二五
阿索格斯羣島	一八〇	二一	二〇一
巴哈摩羣島	*四〇〇	一五一	五五一
巴巴度	*一·〇〇〇	一二五	一·一二五

各國汽車比較表

八五

比屬剛果	Belgian Kongo	* 四五		四五
比利時	Belgium	四五〇〇〇	* 一二・〇〇〇	五七・〇〇〇
玻利非亞國	Bolivia	* 四〇〇	* 五〇	四五〇
巴西	Brazil	* 二六・四〇〇	* 一・六〇〇	二八・〇〇〇
英屬東非洲	Brit. E. Africa	一・七八〇	一二五	一・九〇五
英屬圭阿那	Brit. Guiana	一・三〇〇	* 一〇〇	一・四〇〇
英屬閩都拉斯	Brit. Honduras	七九	二〇	九九
英屬馬拉牙	Brit. Malaya	* 四・〇〇〇		四・〇〇〇
英屬海洋洲	Brit. Oceania	九九	五三	一五二
英屬南非洲	Brit. S. Africa	* 三八・〇〇〇		三八・〇〇〇
英屬西非洲	Brit. W. Africa	三・一二五	二・九二五	六・〇五〇
布勒優利亞	Bulgaria	* 六〇〇	一四五	七四五
加拿大	Canada	五五四・八七四	八七・六九七	六四二・五七〇
加拿列斯羣島	Canary Island	一・三〇五	五五四	一・八五九
錫蘭	Ceylon	三・四九六	五六六	四・〇六二
智利	Chile	* 七・六〇〇	* 四〇〇	八・〇〇〇

中華民國	CHINA	七·九七五	八七二	八·八四七
朝鮮	Chosen	一·〇五〇		一·〇五〇
科倫比亞國	Colombia	*二·二〇〇	*二·三〇〇	二·四三〇
哥斯德爾黎加	Costa Rica	*三〇〇	二五	三二五
古巴	Cuba	*二〇·〇〇〇	*六·五〇〇	二六·五〇〇
查庫斯路凡幾亞	Czechoslovakia	六·八五八	二·三〇一	九·一五九
但澤	Danzig	一·〇五一	八四	一·一三五
丹麥	Denmark	四二·二〇一		四二·二〇一
多明各自由國	Dom. Republic	一·七六七	三四三	二·一一〇
荷屬東印度	Dutch E. Indies	二九·九一〇	三·二四一	三三·一五一
荷屬圭阿那	Dutch Guiana	*一四〇		一四〇
荷屬西印度	Dutch W. Indies	二九六	二五	三二一
厄古多國	Ecuador	*五九〇	*三〇	六二〇
埃及	Egypt	*六·〇〇〇	*六五〇	六·六五〇
阿索尼亞	Esthonia	二五〇	一八〇	四三〇
芬蘭	Finland	*一·五〇〇	*八〇〇	二·三〇〇

各國汽車比較表

非墨	Fiume	二三五	六六	二〇一
法蘭西	France	三五二・二五九	九二・五五三	四四四・八一二
法屬圭阿那	Franch Guiana	一一〇		一一〇
法屬後印度	Fr. Indo-china	三・九二二	三五〇	四・二七二
法屬海洋洲	Fr. Oceania	*一四〇	*三〇	一七〇
法屬西非洲	Fr. W. Africa	*五〇〇	*二九〇	七九〇
德意志	Germany	一〇〇・三三九	五一・七三九	一五二・〇六八
直布羅陀	Gibraltar	*一五〇		一五〇
金邊	Gold Coast	*四・〇〇〇		四・〇〇〇
希臘	Greece	*四・〇〇〇	*八〇〇	四*八〇〇
危得路潑國	Guadeloupe	五四三	四七	五九〇
危地馬拉國	Guatemala	五四五	三〇	五七五
海地島	Haiti	*六〇〇	*八五	六八五
哈歪希島	Hawaii	一六・八二五		一六・八二五
閩都拉斯	Honduras	二一〇	三〇	二四〇
香港	Hongkong	六九八	一〇一	七九九

匈牙利	Hungary	二·三六三	五九九	二·九六二
埃斯番路羣島	Iceland & Faroe Island	一三五	四〇	一七五
印度	India	四四·八四五	三·七八四	四八·六二九
阿爾斯自由國	Irish Free State	*一〇·五〇〇	五·五〇〇	一六·〇〇〇
意大利	Italy	*四五·〇〇〇	*三〇·〇〇〇	七五·〇〇〇
牙買加	Jamaica	二·二〇六	六一一	二·八一七
日本	Japan	*八〇〇〇	*二·五〇〇	一〇·五〇〇
拉脫維亞	Latvia	二六四	一三四	三九八
里比利亞	Liberia	一	三	四
利薩尼亞	Lithuania	*四〇〇	*二五〇	六五〇
馬拉加斯加島	Madagascar	*二〇〇	*五五	二五五
馬得拉羣島	Madeira Island	一五四	三〇	一八四
馬耳他島	Malta	*三五〇	*一二〇	四七〇
買鐵尼革	Martinique	九一八	六五	九八三
毛利西亞島	Mauritius	一·七三三	一三九	一·八七二
美索不達朱亞	Mesopotamia	*一五〇		一五〇

各國汽車比較表

墨西哥	Mexico	二一・〇八四	三・四〇一	二四・四八五
摩洛哥	Morocco	三・七一五	一・六六二	五・三七七
荷蘭	Netherlands	一四・六三四	三・八五五	一八・四八九
紐芬蘭島	Newfoundland	* 八〇〇		八〇〇
新西蘭島	New Zealand	四四・八六四		四四・八六四
尼加拉瓜島	Nicaragua	* 二〇〇		二〇〇
挪威國	Norway	一〇・〇二七	二・八三六	一二・八六三
巴勒士登	Palestine	* 一・〇〇〇		一・〇〇〇
巴拿馬流域	Panama C. Z.	一・七八八	三三九	二・一二七
巴拿馬	Panama Republic	* 七五〇	* 六五	八一五
巴拉圭國	Paraguay	* 四五〇	七	四五七
波斯國	Persia	八五〇	* 一五	八六五
秘魯	Peru	* 二・四〇〇	* 一・二〇〇	三・五〇〇
非列賓羣島	Philippine Island	* 一一・二〇〇	* 四・二〇〇	一五・四〇〇
波蘭	Poland	* 八・〇〇〇	* 二・〇〇〇	一〇・〇〇〇
波爾多黎各	Porto Rico	* 八・〇〇〇	* 一・五〇〇	九・五〇〇

葡萄牙	Portugal	* 九・〇〇〇	* 六〇〇	九・六〇〇
葡屬東非洲	Portu. E. Africa	二九二	九三	三八五
羅馬尼亞	Rumania	* 七・五〇〇	* 二・二五〇	九・七五〇
俄羅斯	Russia	* 一四・〇〇〇		一四・〇〇〇
薩爾佛多	Salvador	* 五〇〇	二五	五二五
三毛阿羣島	Samoa	* 一一〇	* 六〇	一七〇
暹羅國	Siam	一・七七一	一七〇	一・九四一
西班牙	Spain	* 四五・〇〇〇	* 八・〇〇〇	五三・〇〇〇
瑞典	Sweden	* 三五・〇〇〇	* 八・〇〇〇	四三・〇〇〇
瑞士	Switzerland	一六・六九七	六・三四二	二三・〇三九
西利亞	Syria	一・四七三	四四七	一・九二〇
丹溫	Taiwan	* 一〇〇	* 三〇	一三〇
脫力亞大	Trinidad	* 一・六〇〇	* 四五〇	二・〇五〇
多亞斯	Tunis	二・八九五	三三四	三・二一九
土耳其	Turkey	* 一・二〇〇	* 二〇〇	一・四〇〇
英倫三島	United Kingdom	四九六・四九〇	一七三・三六三	六四二・八五三

各國汽車比較表

合衆國	United States	三〇・四四・六〇八	一・三三・五六九	一五・〇五・一七七
烏拉乖國	Uruguay	* 一二・四〇〇	* 六〇〇	一三・〇〇〇
委內瑞辣國	Venezuela	* 三・四〇〇	* 四〇〇	三・八〇〇
亦爪斯拉維亞	Yugoslavia	* 一・八〇〇	五一四	二・三二四

凡旁有 * 者爲約數

經濟消息

●中比貿易關係

▲據實業界調查……不幸經濟絕

交……其害在彼不在我

十一月二十九日京訊。京內外各有力團體。協商對比經濟絕交。以爲外交之後盾。而促比人之反省。當時商定。在比國未提出國際法庭以前。暫緩實行。惟先從調查比貨著手。以爲準備。茲聞已將比貨價值逐年查明。提出報告。惟種類繁多。表式複雜。不便全錄。茲摘其近年之總數如下。

年 別	輸入比貨價值 (海關兩)
民國十一年	一一·一五二·四九八
十二年	一〇·八七八·七五〇
十三年	一八·二七八·三一五
十四年	一〇·七八五·九八七

觀此可知比貨輸入。歲在一千萬兩至二千萬兩之間。在東方我爲彼之一大主顧。倘一經實行抵制。彼之商工經濟必受影響。此

經濟消息

蓋出於民心之自由。無論何種強迫制裁之權力。俱無所施也。或謂彼我通商。我亦有運往之貨值。當加顧慮。不知我國對比輸出。十二年僅二百七十餘萬兩。輸入超過三分之二有餘。十三年三百四十餘萬兩。輸入超過五分之四餘。其他各年爲數尤少。通市之利。在彼不在我。則經濟絕交之害。亦在彼不在我可知矣。至於輸入物品之種類。就十三年度言。以五金爲最多。值九百八十餘萬兩。機器約百萬兩。呢絨約五十萬兩。顏料約四十萬兩。餘爲棉織物。毛棉織物之類。現正詳查各貨之商標。產地。廠牌。及輸入行名等項。一俟查齊。即行發表。俾國人知所別擇云。

●將徵收紙幣發行稅

▲萬分之五

政府當局因近年中央及各省區設立銀行。逐漸增多。均紛紛呈請特許發行紙幣。故擬徵收鈔票稅。每月照所發行鈔票計算。收稅萬分之五。聞不日即將由財部擬具條例實行。將來調查各銀行所發行之鈔票數目。即責成各行監理官辦理。每月呈報一次。預計此項收入每年可達百萬以上。在銀行方面並無所損。而國庫則不無小補云。

●進行中之中日實業組合

九三

▲願我經濟界慎之

電通社東京十二月三日電。爲圖中日親善起見。有設立中日混合委員會之議。現在擬先在上海。廣東。漢口。九江。宜昌。長沙等處。設置中日實業組合。包含全中國經濟團體。現正進行交涉。聞頗順利云。

●國民政府公佈昨年度決算

——北京政府相形見絀之一端——

▲收入七千零二十萬元

▲支出七千八百二十九萬元

二十五日粵訊云。國庫收入與支出。各國皆採公開態度。是以任何國家。每年必有國稅收入與支出之預算決算公佈。國民政府採財政公開。自十四年起。將一年之收入。自一月至十二月經公布於衆。聞十四年度稅收概況。大體係七千零二十萬元。每月平均收入七百九十八萬。比較十三年度七百九十萬。相差爲九倍。因當時滇桂軍截留稅收。政府收入減少。當民國十年來。年稅收入自二千萬至四千萬左右。其中有海防經費占一千萬。自去年六月後。禁絕市內賭博。整理各項稅收。其成績如下。(一)釐金收入一千一百八十九萬元。(二)籌餉局一千一百五十五萬

元。(三)鹽稅八百九十一萬元。(四)雜稅四百零一萬元。(五)禁烟三百四十五萬元。(六)印花稅三百零四萬元。(七)田賦三百零二萬元。(八)煙酒二百四十四萬元。(九)雜項二百八十萬元。(十)煤油一百七十九萬元。(十一)稅外一百六十一萬元。(十二)沙田稅六十六萬元。(十三)爆烈品四十五萬元。(十四)關稅二十七萬元。(十五)公債二千四百二十八萬元。共計支出爲七千八百二十九萬。所差之數僅八百萬。內軍費爲六千八百二十八萬。占全額百分之八。行政費總支出一千零八十六萬。占全額百分之十五。分列於下。(一)國務費一百七十六萬。(二)外交費三百五十萬。(三)省政府二百七十萬。(四)內務費五十四萬。(五)財政費一百十三萬。(六)教育費九十八萬。(七)司法費十五萬。(八)農商費五萬二千元。(九)雜支三十二萬。約欠五百八十二萬。原定本省軍費。月額四百萬。現在出師北伐。略爲追加。亦不逾預算。廣東財政統一。此十五年來未聞之好現象。加以中央紙幣信用日著。是可證明廣東經濟界之安穩也。以上收入概況大略。本年尚有一月餘收入約八百萬金。足以抵支。無支過原定預算云。

●美棉之最後一次估計

▲共一千八百六十一萬八千包

▲比上次增加二十一萬九千包

▲比去年同期多三百〇一萬餘

美政府之末次棉產估計於本月八日宣布。生產額達一千八百六十一萬八千包。較上次估計又增二十一萬九千包。較去年同時增三百〇一萬五千包。較前年同時則增起五百四十六萬五千包。增加之速而巨。亦足駭人聽聞矣。茲將其本年歷次估計報列於後。

本季末次(十二月八日)	生產百分比	生產額
第十一次(十二月八日)	一八·六一八·〇〇〇
第十次(十一月八日)	一八·三九九·〇〇〇
第九次(十月念五日)	一七·九一八·〇〇〇
第八次(十月八日)	一七·四五四·〇〇〇
第七次(九月念三日)	一六·六二七·〇〇〇
第六次(九月八日)	一五·八一〇·〇〇〇
第五次(八月念一日)	一五·一六六·〇〇〇
第四次(八月九日)	一五·二四八·〇〇〇
第三次(七月二十日)	一五·六〇三·〇〇〇
第二次(七月一日)	一五·六三五·〇〇〇
前年第末次	一三·一五三·〇〇〇
前年第五年	一六·〇八五·九〇五
前年第四年	一三·六二七·九三六
前年第三年	一〇·一三九·六七一
前年第二年	九·七六二·〇六九
前年第一年	七·九五三·六四一

●一九二六年美國所得稅之新改革

美國所得稅之徵收。上兩年係根據一九二四年之所得稅法。今年新稅法通過。對於一九二四年之稅法。頗有更動。爰列舉其改革之處于下。

(一) 個人免稅額。按一九二四年稅法。未婚者為一千元。今增為一千五百元。已婚者為二千五百元。今增為三千五百元。

(二) 正稅稅率變更如次。
應稅所得額 一九二四年稅率 一九二六年稅率
第一四千元 百分之二 百分之二·五

第二千四百元 百分之四 百分之三
八千元以上 百分之六 百分之五

(三) 辛勞所得之百分之二十五免稅。與一九二四年稅法無異。惟所定限制自一萬元增至二萬元。

(四) 公司稅向為每千元資本。年納一元。今改為所得稅。按公司所得額百分之十二。五至十三。五徵收。

(五) 按一九二四年稅法。所得在五十萬元以上者。其最高附加稅率為百分之四十。今改為所得十萬元以上。最高附加稅率為百分之二十。

他如所得淨額之第一五千元作辛勞所得算。與夫每一十八歲以下之孩童或每一依賴生活之人。得有四百元免稅額之規定。新稅法仍行保留。未有更動。又如附加稅率。自一萬元至二萬六千元。亦未有改變。二萬六千元以上。則稅率逐漸改輕。至百分之二十為限。大資本家之負擔。當減輕一半也。

稅率之減低。足使今年減收一億二千萬元之譜。足見美政府之隆富。儘可薄賦歛而無虞。

●英殖民地橡皮輸出之新制限

錫蘭與馬來亞橡皮之出口。自英政府頒行斯蒂芬萊計畫 Ste-

vencon Plan 以來。適用最低稅率。惟輸出額定有制限。蓋意在維持橡皮價格也。考該計畫原案。以一九一九年十月底至一九二〇年十一月初之錫蘭與馬來亞兩地橡皮產額。為各該地之標準額。規定每年輸出。不得超過標準額。否則不能享低稅率之權利。所謂低稅率者。在馬來亞為每磅一辨士。錫蘭為每磅二。五羅比仙是也。但橡皮價格若能提高。則輸出可以酌增。其規定如次。(一) 橡皮價每磅平均在一先令三辨士至一先令六辨士時。輸出額得加標準額百分之五。(二) 橡皮價每磅平均在一先令六辨士或以上時。輸出額得加標準額百分之十。若過跌價。則減少亦如之。此斯蒂芬萊計畫原案之大較也。最近又聞英政府頒有新制限條例。與原計畫頗有出入。爰誌之于次。

(一) 一季內橡皮每磅平均價。在一先令九辨士以下。一先令三辨士以上時。則次季輸出額應減標準額百分之十。

若本季原為百分之百。(標準額)則應減至百分之八十。

(二) 一季內平均價。在二先令以下。一先令九辨士以上時。則次季輸出。無須增減。但若連接三季在一先令九辨士以上時。則第四季輸出額可增百分之十。

(三) 一季內平均價在二先令或二先令以上時。次季輸出可

增百分之十。倘本季原爲百分之八十。則可增至百分之百。

(四) 一季內平均價在一先令三辨士以下時。則次季輸出額應減至百分之六十。

(五) 一季內平均價在三先令或以上時。則不論本季輸出額之大小。次季輸出額。可增至百分之百。按最高輸出額爲標準。額百分之百。最低爲百分之六十。

觀新舊兩條例之用意。皆在調節橡皮之市價。價高則增其輸出。低則減其輸出。凡平均價不達一先令三辨士時。輸出數量。不得超過標準額百分之六十。蓋最低之數額也。惟新條例內輸出之增加。限度較寬。意在維持橡皮市價于一先令九辨士至二先令之間也。該條例雖已頒布。尙未實行云。

●法國整理金融新計畫

法國金融之不穩。幾盡人皆知。法郎之跌風。有時令人恐怖。迭次加稅計畫。以黨派關係。未能成功。現普恩責任財長。居然將其計畫通過。殊爲法國之幸事。茲覓得其計畫大綱。約略述之。

(一) 推行新稅。并增徵舊稅。以均平預算。計一九二六年內。可增收入二·四五八·三〇〇·〇〇〇佛郎。一九二七年。可增收九·一九二·八〇〇·〇〇〇佛郎。

(甲) 加徵汽車、腳踏車、等稅。年可增收一萬七千萬佛郎。

(乙) 鐵路旅客票價。加收百分之三二·五。(法國運價。向較他國爲低。)

(丙) 鐵路貨物運價。加收百分之一一·五。

(丁) 水道運輸。徵稅百分之八。

(戊) 咖啡、胡椒、諸古律茶、鹽、糖、彈子、紙牌、火油等稅。向有定額。今加徵六倍。使物價與稅率相符。

(己) 提高各類所得稅率。但減低附加稅率。自百分之六十減至百分之三十。以防資本之外流。

(二) 設置債償基金。以清理政府長短期各項債務。基金之來源如次。

(甲) 煙草專賣收入。(一九二七年預計可收二千六百兆佛郎)

(乙) 遺產稅收入。

(丙) 國庫補助。

(丁) 富籤公債之收入。

該基金以四千九百兆佛郎爲限。編入憲法。議會不得增減。

(三) 設法吸收金貨。或與金貨相同之信用。以鞏固法郎之價。

由法蘭西銀行董其事。

(四) 將法郎價值減削。Rvaluation or devaluation of the franc 使其固定。將來或以一百五十法郎合英金一鎊計算。

(五) 整理協約國間之債務。

●山西職業統計 一九三三年·人口總數二·七三〇·四六

農	五,九七四,九二四
夫役	六九三,三三五
礦	九八,一四八
畜牧	三一,六四七
醫士	七,一二八
漁	六一四
律師	九一
商	八五五,二〇八
學生	一,〇一九,四四〇
工	六一二,三三五
教育	三四,五七五
軍	二九,四六八

九八

警 八,九九七

仕 四,八一九

議員 二二七

新聞記者 八五

其他 五八二,二二九

妓女 一,三四四

失業 一,七六〇,五五一

●美國製造品輸出之增加

據美國商部克倫君 Dr. Julius Klein 報告。美國一九二五至一九二六年度之製成品輸出額。較上年度增百分之十六。較一九二一—二二年度則增百分之六十。其增進成績。大半應歸功于推銷之得法。美國貿易機關之完善。其輸出業實利賴之。其製成品中輸出增加最著者。(一)為農業機器。增至百分之三四三。(二)為汽車及其附件。增至百分之四〇〇。(三)為計算機等。增加四倍。(四)為建築及運輸機器。增加三倍。他如刀尖、傢具、玩具、樂器等。亦頗有增加云。茲將其近來製造品出數量列表于次。(單位百萬美金元)

年份 半製品 製成品

一九二一—二二	四二二	一，二一一
一九二二—二三	四八七	一，三九六
一九二三—二四	五九六	一，五五五
一九二四—二五	六四六	一，六七〇
一九二五—二六	六三五	一，九三七

若以一九二一—二二年為基本。則製成品之輸出逐年增加如次。

一九三一—三三	增一五·五%	一九·二四—二五	增三七·九%
一九三二—三四	增二八·四%	一九·二五—二六	增六〇%

●美國建築借款會社之近况

美國建築借款會社。Building And Loan Associations 近年益形發達。據最近調查。全國共有一萬二千社。社員達九百萬。資產總計有五十億元美金之多。當一九一三年時。社數不過六千。社員不過二百五十萬。資產總額不過十一億元。十二年之間。進步五六倍。亦可觀已。考美國建築借款會社。以紐解賽省伊利諾省沃海沃省賓雪尼省暨麻省為最盛行。就中除賓雪尼省外。餘四省之會社組織及其營業方針。皆極完善云。

●半年來英法德日之貿易

據橫濱正金銀行總理之報告。一九二六年上半年英法德日四國之輸出入貿易。其數量有如下列。

	輸出	輸入
英國	四四·八一〇·〇〇鎊	六三·五〇〇·〇〇鎊
法國	二六·七三〇·〇〇法郎	二七·四二一·〇〇法郎
德國	四·六九〇·〇〇馬克	四·三三〇·〇〇馬克
日本	九三·〇〇〇·〇〇日元	一·三九〇·〇〇日元

就中英國最為進步。因其輸出較去年同期低六五·二九〇。〇〇鎊。輸入減七四·九九〇·〇〇鎊。罷工之影響。蓋可觀已。德國進步最著。因去年同期尚入超二·〇四五·〇〇〇。〇〇〇馬克之多。今則一躍而為出超矣。

●比利時之新金幣

比利時政府現正勵精圖治。整理國內金融。最近鑄有一種新金幣。名曰比爾加。Belga。每枚含純金〇·二〇九二二一格蘭。

姆可。按比紙法郎五枚。對外匯價。則為三十五枚比爾加合英金一鎊云。

●英吉利仍為主要投資國

歐戰以後。英美對外貿易。已有並駕齊驅之勢。然英國之海外投資。現仍較美國為多。查經年侵略。餘澤猶存耳。據國際聯盟經濟部之調查。最近三年英美兩國海外投資之利息收入。有如下列。
(單位百萬元美金)

年份	英國	美國
一九二三	六八六	四一七
一九二四	八一七	四六四
一九二五	一,〇四六・三	五一五

德國投資亦多。然以其負債亦巨。收入已不足敷矣。

●一年來日金輸出統計

日政府自一九二五年九月至本年十月輸出現金至美國凡八次。共值美金一千五百萬圓。茲調查列舉如下

一九二五年九月二十日	二・〇〇〇・〇〇〇
十月三日	二・〇〇〇・〇〇〇
十月十五日	一・〇〇〇・〇〇〇

一〇〇

十一月十四日	二・〇〇〇・〇〇〇
十一月二十八日	二・〇〇〇・〇〇〇
一九二六年一月二十二日	二・〇〇〇・〇〇〇
二月四日	二・〇〇〇・〇〇〇
十月十六日	二・〇〇〇・〇〇〇
合計	一五・〇〇〇・〇〇〇元

以日金合之約值三千萬元之譜。十二月九日又輸出日金四百萬元。十二月十四日又運現金四百萬元赴美。

●美國汽車原料統計(一九二三年用額)

品名	總數	佔出產額之百分數
鋼鐵	三・四四・八〇噸	〇・二
銅	一三・九四・一五磅	九・三
鉛	九二・五二・〇〇磅	
玻璃	四七・三三・五〇方尺	五三
皮	六〇・〇〇・〇〇方尺	六九
橡皮	四四・四八・四四磅	八〇
硬木	一・二三・三三・〇〇立方尺	一四
木板(裝箱用)	三〇・三三・〇〇方尺	

鋁	一三五·四九·〇〇磅	一一
錫	七·三〇噸	一〇
鐵	六·二五·〇〇磅	
油漆	一四·三〇·五〇加侖	
假皮	一六六·二九·〇〇方尺	
窗幕料	三〇·三六·〇〇碼	
車內裝飾用布料	一九·〇六·〇〇碼	
墊褥用料	四〇·八七·〇〇磅	

交通消息

計畫與建設

●湘省籌畫完成粵漢鐵路

▲以加抽鹽稅為籌款方法

交通界消息。湖南建設廳長鄧壽荃。對於整理株萍及完成粵漢兩鐵路。擬具修築計畫。據其說明書云。粵漢鐵路為貫通全國南北要道。於國家路政至為重要。粵湘鄂三省尤受直接影響。三省人民。斷不容坐視。但路線以湘省為最長。未成者僅湘省所屬。而

交通消息

湘省復不能獨任艱鉅。自不能不就三省情形通力合作。方能竟此全功。本廳擬將湘省全部改銷粵鹽。以湘贛兩省稅收畫為修築費。計粵省所收自廣州至韶關鹽稅每石為一元六角。湘省復增收二元左右。若全省以粵鹽代淮鹽歲銷約二百四十萬石。即每歲可收鹽稅七八百萬元。未成之路。自廣州至韶關約百餘里。每里平均以二萬元。計共需洋二千餘元。將所收鹽稅作抵。請中央銀行發行紙幣為築路之用。期以三年即可完成。此項鹽稅。於粵則為新收。並無絲毫損失。於湘則原歸國有。尤為易分。現黨軍勢力已達長江。益為鄂省協助。尤益為力。此本廳對於未成粵漢路之株詔一段。所擬具修築大略計劃也云。

●呼綏路通車訊

▲約須舊曆年底

綏化至呼蘭之路綫。原定十六年一月一日通車。曾經吳俊陞督辦即飭該路工程師。必須如期通車。但據該路當局聲稱呼綏路綫上段雖已告竣。鐵軌尚未敷設及半。無論如何趕造。北地氣候較寒。工作殊多不便。難免稍延時日。約須舊曆年終始能通行車輛云。

●吉海鐵路籌築中

吉林公報近載當局擬以華人資本建造吉海鐵路日本爲不願一九一八年條約。蓋當時日本曾以款付與中國。俾建造滿洲鐵路五條。吉海亦居其一。日本現正考慮華員擬施之舉動。大約第一步爲提告中政府日本付款事。

●吉海路行將改名吉盤路

吉林官廳自接駐吉日領正式抗議吉海路公文後。隨電請東三省交通委員會核辦。於是交通委員特召集大會。討論應付方法。有主張民國七年章宗祥私通日本。訂立契約。未經國會通過。應根本無效。况奉天無檔案可查。以何種根據。提出抗議。現在三省交通。早與中央脫離關係。日人欲抗議。祇能向中央交涉。奉吉當道。不負何種責任。而大多數則以此乃官樣文章。事實上却難做到。好在日人抗議爲吉海路。現在惟有宣告不築。免貽口實。然後實行吉盤路。該路敷設甚易。再爲奉海線之延長。經濛江而與吉盤路銜接。仍可剝奪滿鐵運輸之特權。而予以重大之打擊。結果一體贊同。即將以此答覆日領云。

●洮齊路因水患將增高路堤

▲擬乘冬間開冰重造

洮齊鐵路與中東路接岔問題。迄今尙未解決。緣該路敷設之初。

東鐵與滿鐵之感情。日趨險惡。蓋中東路疑該路建設。係由滿鐵主動。企圖吸收東鐵營業。結果該路將其南下貨物之稅率。予以遷更。嗣復因洮齊路有由昂昂溪延長二十五英里至齊齊哈爾之議。於是糾紛益多。爲時又因諾敏河泛溢受損甚鉅。查昂昂溪至諾敏河間之一段。約三十英里。一時交通完全阻斷。水勢減退。又復遲鈍。至現在尙有八英里許。陷在水中。因該處地勢窪下。水害頻仍。按之一九一五年之經過。該地竟逾數載。始獲乾燥。聞該路工程專員。擬乘冬令結冰之際。對冰斷開。重造路堤。增加高度。俾來年春季。不致再受水害云。

●粵新甯路擬展築陽江支線

▲荷蘭資本家願投資

交通界消息。廣東新甯鐵路。當局前擬展築陽江支路。開闢銅鼓商埠。以抵制香港。而挽利權。將來粵人出洋。可以不經香港。該路總理陳宜禧。昨有電到京。謂近日已得荷蘭資本家協助巨款。從事建築陽江支路。務乞政府維持云。

●奉天世界無線電台行將築成

瀋陽通訊。奉天前此設置陸軍整理處時內。設有交通處。交通處下。並有通信科。爲交通處長者係張宣。張氏因於民十一年接收

哈埠俄設無線電台。念及東省華洋雜處。交通事業。多未設備。於是建議於張作霖及楊宇霆。擬修復俄設無線電台。並創辦東三省無線電以利交通。因當道贊成。遂銳意進行。不數年間。東三省內。即已成立十一台之多。其有裨於東三省之商業軍事。實非淺鮮也。現張宣又以吾國之世界通訊。有綫無線。無一機關。所有大東大北。皆爲外人所辦。扼我咽喉。歷年損失極大。遂又進而籌設世界無線電台。一切設備。皆以最新式之機件爲之。所費不過四十餘萬元。現已在奉天城外北市場傍建築房屋。年內可以告竣。大約明春當可通電。將來成立。即以東三省論。所得利益亦甚鉅。因東三省每年海外通電費。統計在六十萬元以外也。東三省之海外通電費。既如此之鉅。則此番建設世界無線電台費用。一年之內。均可收回。是又不僅足以便利交通。且可挽回利權云。

●南潯鐵路氣象一新

▲南軍管理後之成績

念四日南昌訊云。南潯鐵路自蔣介石委任溫建剛爲管理員以來。溫以該路積弊太深。歷任總理。皆以職員位置應酬各方面。非用快刀漸亂麻之手段。不足以言整理。因於日前裁去冗員百餘人。股東方面無不稱快。茲又以裁員不過節流。而取締無票乘車。

實爲開源之道。因又發出通告。實行禁止。卽如軍人。亦須購票。故近來客車中絕無一人可以無票乘車者。因之收入大增。每日全路客票收入。已達現洋三千餘元。爲自該路通車以來未有之盛況。又擬開辦鐵路學校。鐵路銀行。以及延長路線。均定有詳細計劃。前日溫氏來省。曾召集各董事。討論一切。董事局亦擬改組爲委員會。對溫氏所定計劃。極爲贊同。當表示竭誠盤助。盡歡而散。溫以該公司事務繁重。尙有要事亟須整理。已於二十三日乘客車返潯矣。

溫氏又令車務處組織查驗委員會。設委員長一員。特務查驗兩員。貨票查驗兩員。客票查驗八員。查驗軍士八員。其委員長月薪薪水洋五十元。特務查驗月薪三十五元。客貨票查驗。仍支原薪。查驗軍士。月各支洋十五元。已由車務處遵令照辦矣。又車務處命令云。查各該課站前因軍事緊要。呈准加添臨時各工人。以敷配用。至軍事結束。卽行裁減。俾符預算。業始照辦在案。茲軍事已告結束。所有添雇臨時各工役等。自應分別裁減。以免浮冗。而昭核實。除分行外。合亟令仰該課站。卽將應裁各工人。限至本月二十日止。造具姓名冊。送由本處轉呈管理員核發工食爲要。

●救濟膠路車輛之日本計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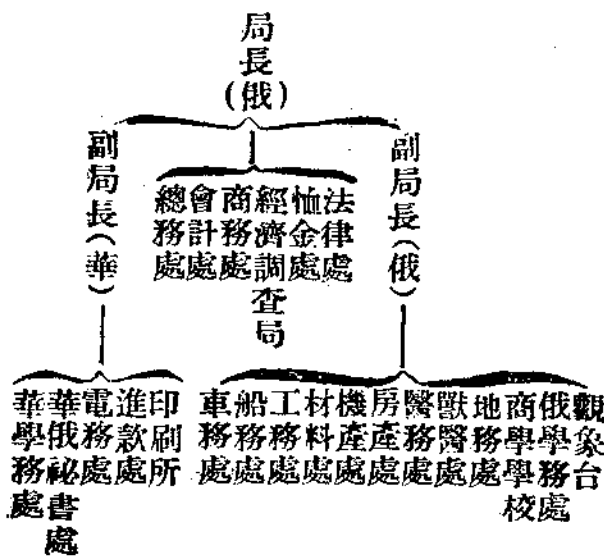
濟南通訊日本駐濟總領事因救濟膠路車輛事會回國與紗礦各公司商量借款聞已接洽完妥總額為二九五〇〇〇元用八〇〇〇〇元購車頭十輛以一四〇〇〇〇元購貨車二百輛以二五〇〇〇元購運土車五十輛以一百萬元購一切材料及聯運船隻計山東廠公司担任一二五〇〇〇〇元日本紗廠担任一二五〇〇〇〇元鋼軌公司担任一〇五〇〇〇〇元十年為償還期限年利八厘聞所有款項由債權者代辦一切車輛交付鐵路以防當局挪為他用云

交通部令各路檢查車輛

近來軍運殷繁各路車輛修理失時運務前途殊受影響交通部因制定檢查車輛辦法令行各路遵辦該辦法共分三十二條關於機車及客貨車之檢查均有詳細規定機務段長員實檢查機車保養處所負責檢查客車貨車檢查則由機務處專派高級員司担任凡車輛合用者則于各車底架兩邊加蓋合用印記不合用者加蓋不合用印記分別從事修理俟修理完竣再蓋合用印記凡檢查及修理情形均應由負責人員呈報處局彙總報部上項檢查規定于年內辦竣云

中東路組織之新改革

東路自協定後管理局華俄職權理事會迄未規定現已磋商妥洽將所有之華俄秘書處印刷所電務處進欲處四處劃歸華副局長管轄茲將該路組織系該表覓得列左因此事于收回國權上殊有關係也



戰事影響

鐵路所受之軍事損失

據交通部因戰事損失統計報告就民國十三年直奉戰起以後至現在之二年間計之中國鐵路受戰事之損失其總數約十萬元者奇即就北方之鐵路而論其損失之數已達八萬萬元云

●招商局停業後消息

招商局爲中國最大之輪船公司。全部船舶。有三十餘艘。航路則遍及長江南北各埠。平時營業。每月可收運費五六十萬元。自贛戰發生以來。始開長江輪全部供作軍用。繼之以江永失事。海員罷工。粵汕扣輪。不幸之事。乃相繼發生。今該局以被扣之船。既無放回之望。則營業前途。殊難維持。原意在上月二十八日。即擬停止營業。嗣後尙望當局或有維持之意。得將扣船釋回。故又展延七日。及至本月五日。而依然未放一輪。該局董事會。始決定即日停業。今該局全部船舶。業已完全停班。此事發生。與商運一途。關係非常過大。滬上外輪。更將從此活躍矣。

●長江航路外輪勃興

自時局發生戰事後。招商局。三北輪船公司。及甯紹公司等之長江航輪。或被徵發。或則停航。因之日清太古。怡和等外輪之長江營業。勃興。每次開班時。均貨多人滿。利市數倍。昨日起。怡和又增加平和及湘和二艘。太古則增加長沙號一艘。均定每星期四及星期五出口云。

列強之侵略

●中日進行電鐵借款

交通消息

電通社北京十一月二十五日電。中國政府在天津與日本大倉組訂立北京天津間八十英里之電氣鐵道敷設借款。交涉尙在進行中。金額爲二千萬元。大倉方面。除要求鐵路敷設權外。尙須確實担保云。

●大北大東草約之傳說

據國聞社云。大北大東公司合同延長草約。已告竣事。當局正向有力方面活動。疏解各節。會誌各報。茲聞電政司某要人。復於前日赴津有所進行。圖得有力方面之諒解。據交通部內傳言。當局擬俟疏通有效。即將實行簽字。而現內閣適在辭職中。交長不能出面。將以電政總督名義簽字草約。此事確否。尙未能完全確實。惟外間則異常注意云。

按大東大北兩公司草約問題。津京各報宣載甚盛。果否有此事實。局外人無從知悉。而電政司方面。迄無函件更正。其外間所傳。確爲事實耶。今又據國聞社云。則不但草約已成。且將簽字矣。其然歟。果其然歟。

●丹使竟干涉奉天無線電台

▲謂接收電報有碍大北營業

駐京丹麥公使。現以奉天設立無線電。接收電報。認爲有侵害大

北公司權利。違背條約。昨特照會外部。提出抗議云。丹公使此舉。大不合理。無怪國人對於大北大東兩電報公司合同期滿。主張不應再續。否則中華民國之通訊機關。永為外人所把持。於國家前途。大大不利也。

雜訊

滬寧路秋季貨運收入狀況

滬甯路今年貨運極為發達。營業之數。較去年逐有增加。至九月份受戰事之影響。略有減色。茲將秋季七八九三月貨物營業分誌如次。今年七月分爲二十四萬七千五百七十七元零七分。較之去年同月收入二十三萬七千四百四十二元六角四分。增加一萬零一百三十五元四角三分。八月份收入爲二十一萬九千三百四十八元一角二分。較之去年四月收入二十一萬三千五百零八角六分。增加大洋五千八百三十九元二角六分。九月份收入爲十七萬一千二百二十九元零九分。較之去年同月收入十八萬三千四百四十五元五角六分。減少一萬二千二百零六元四角七分。

中日車輛比較觀

據交通方面調查。日本國有鐵路本年度新購車輛共計二千三百六十七輛。值洋三千五百五十萬五千六百四十元。而吾國國有各路之車輛。截至民國十年止。共計機車九百七十輛。客車一千九百二十一輛。貨車一萬五千四百八十七輛。共爲一萬七千三百七十八輛。僅當日本本年添購數。若日本合舊有新購者統計之。則遠勝於中國不知凡幾云。

日本鐵路最近竣工之路線

東京通訊。日本國有鐵路新建築者。計本月間竣工。由鐵路部查驗。定期開始運輸營業者。共有六處。合計延長三十三英里四分。其中建築費最廉者。每英里六萬五千元。工程最鉅者。每英里五十四萬元。茲將查得各線之延長里數。建築費額及通車日期列表如下。

路線	地名	延長里數	建築費額	通車日期
雨籠線	多度志鷹泊間	八·二 <small>英里</small>	五六·〇〇〇 <small>日元</small>	十一月十日
花輪線	平館赤坂田間	一〇·一	一·五三·〇〇〇	十一月十日
上越南線	沿田後閑間	三·三	五七·〇〇〇	七月二十日
五能線	椿岩館間	四·〇	未詳	七月三十日
久大東線	北由布野失間	六·八	三·四三·〇〇〇	十二月二十六日

伯備此綫 上石見足立間 六・〇・三・四・〇〇〇 十一月三日

●日本鐵路最近之統計

國有鐵路

局名	里數	營業收入(1925-26)	較上年增加
東京管理局	1,012	122,661,971元	4,530,441
名古屋	1,018	64,843,980元	528,288
神戸	1,398	103,053,559元	76,483
門司	1,399	78,256,455元	1,134,946
仙台	1,558	46,687,183元	1,370,657
札幌	1,431	43,269,319元	1,776,810
合計	7,816	458,772,467元	9,417,705元

民有鐵路

(1)地方軌道

鐵路綫數	鐵路哩數	營業收入
207	3,112	57,673,305元

(2)軌道

鐵路綫數	鐵路哩數	營業收入
151	1,588	126,120,409元

交通消息

●美國汽車小統計(一九二四年)

美國汽車(客車與運貨車)已註冊者逾一千五百萬輛。

關於汽車出品之特加稅。於一九二三年為一萬五千七百萬元。

佔全國特加稅之百分之七十七。

客車與貨車之為農家所有者在四百五十萬輛以上。

工人之受雇於經營汽車工業之廠家者二百七十五萬人。

鐵路公司之用公共汽車以發展其營業者已達一百五十七。

汽車之售價於美金一千元以內者計全數百分之七十五。其平均售價為美金八百一十一元。

均售價為美金八百一十一元。

年來物價升騰。惟汽車則不然現在售價較歐戰前為低廉。略計

一九二三年價值一千元之汽車。歐戰前值一千一百十元。

運輸事業(汽、電、蒸、汽、水運等)所納之稅。佔國家收入百分之

八・一。

全國兒童之乘公共汽車赴校者。每日約二十八萬九千人。

美國汽車稅之收入(一九一七年以後)為五八九、〇〇〇、〇〇〇。

〇〇美金。用於補助修築汽車路者計二六四、〇〇〇、〇〇〇。

約佔收入百分之四十五。 Cincinnati 者之牛乳以汽車輸

送者達百分之九十七。 Atlanta 省約百分之九十。

叢載

財政部核定江蘇省發行官契紙施行

細則

- 第一條 本細則遵奉 財政部令爲江蘇省發行契紙辦法之規定
- 第二條 各縣應遵補訂契稅條例施行細則第一條於所管城鎮鄉分設官契紙發行所若干處委託公正紳董或殷實商店管理之
- 第三條 各縣分設官契發行所地點及委託管理之紳董姓名或商店字號應由縣知事列表呈送財政廳查核
- 第四條 各縣知事應遵契稅則例將民間買賣產業必須購用官契紙不能再私紙立契利弊摘要演成白話刊印粘貼各發行所并將開設官契發行所地點廣告俾衆周知
- 第五條 前條布告發貼三個月以後如再有仍用私紙立契并不遵章購買官契者應遵契稅章程十八十九兩條實行處罰
- 第六條 購領官契後如逾兩個月其契紙尚未成立遵照契稅條例第五條原領契紙失其效力但因有障礙得於限內申明事由酌予寬限
- 第七條 原領契紙因遺失或誤填及其他事故須補領時應遵契稅條例第六條另繳紙費
- 第八條 官契發行應先行備價遵照 部定每張價洋五角赴縣署請領按照原價售賣不得額外多取違者准人告發究辦
- 第九條 官契發行所承銷契紙准在契紙價每張五角內提給一角五分作爲經費於備赴縣請領時按照所領張數先行坐扣
- 第十條 發行所請領契紙時應由縣按照契稅章程第八九兩條隨發申請書暨推收證各若干張以便發行所與領契人隨時填用推收證與申請書不取分文
- 第十一條 申請書由領契人自填或不能自填委託發行所代填由發行所按月彙送縣署
- 第十二條 推收證由發行所遵照契稅章程第九條將存根一聯依據領契人所填之申請書填就存所備查繳驗一聯送縣

查核其推收證印填交業戶收執俟契約成立遵照納稅期限
連同賣契或典契送交縣署稅契處加蓋稅訖戳記將原證發
業戶交冊書專憑蓋戳之推收證過戶倘無證或有證而無稅
訖戳記即是原契尚未投稅不准先行過戶如違即照契稅章
程第九條第二項實行撤懲

第十三條 官契發行所承售契紙應由縣遵照契稅章程第十
二條發給循環印簿各一本凡遇買賣不動產之業戶購領契
紙時由發行所根據領契人所填之申請書隨時於循環簿或環
簿內將業戶姓名住址籍貫領契月日號數不動產種類畝數
間數坐落四至丈尺逐一記載連同領契證按月送縣登入稽
徵總簿以為檢查納稅之根據此循環不得稍有遲誤

第十四條 發行所發行契紙手續凡遇業戶購領賣契或典契
時應遵契稅章程第十四條將存根一聯內年月按照購領契
紙月日填就後即將三聯全數發交業戶業戶寫契時祇寫居
中一聯其餘根驗二聯及騎縫毋庸填寫俟投稅時由縣署稅
契處分別照填存繳

第十五條 發行所祇有承售契紙之責此外如徵收契稅事務
應歸縣署稅契處辦理發行所不得代辦

第十六條 本細則自呈奉 財政部 核准後由財政廳通令施
行
民國八年三月擬訂刊行

書	請	申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官契發行所查照	縣市 今因正用願將 祖遺 田地 畝 鄉 典入 房屋 間 絕賣 於 鄉 名下為業議定 賣 價銀元 元 典 於 鄉 名下為業議定 典 價銀元 元 永不贖回 並無隱匿及重複交易情弊今遵章繳納契 期限 年 紙費五角即祈查收希付官印契紙一張以憑繕寫送 請給證過戶為荷此致
購領契紙人		簽押

本報投稿簡章

- (一) 凡關於經濟之「論著」「調查」「譯述」等稿不拘文言白話均所歡迎尤望海內經濟名宿隨時俯賜鴻著
- (二) 投寄之稿望繕寫清楚并加圈點
- (三) 稿請註明姓名校外投稿諸君并請註明住址以便通訊至登載時如何署名聽投者自定
- (四) 譯稿請將原文題目原著者姓名書報原名日期詳細敘明如能將原文附寄者尤佳
- (五) 來稿無論登載與否如聲明須寄還者概得寄還
- (六) 投寄之稿本會得酌量增刪其不願他人增刪者請于原稿註明
- (七) 投寄之稿俟登載後每篇贈閱本報一份校外投稿者贈閱全年
- (八) 稿件請寄上海南洋大學經濟學會編輯科 沈奏廷君收

中華民國十五年十二月十五日出版

(每學期四期) 按月十五日出版

經濟學報 第二卷 第三期

售大洋二角

編輯者 南洋大學經濟學會
發行者 南洋大學經濟學會
印刷者 中國印刷廠

南洋大學經濟學會
南洋大學經濟學會
上海新開路福康路
中國印刷廠
電話西二五七九號

廣告價目

地位	全	半	面	面	面
封面	十五元	八元	七元	四元	二元
底面	十五元	八元	七元	四元	二元
其他	六元	二元	四元	二元	一元
封底	十二元	二元	四元	二元	一元
廣告	白紙	黑字	如用	彩色	及繪
圖刻	價目	另議	連登	價目	從廉

本刊價目表

每	每	每	每
年	年	年	年
四	四	四	四
期	期	期	期
大洋	大洋	大洋	大洋
一元	一元	一元	一元
六角	八角	八角	八角
分	分	分	分
外埠	外埠	外埠	外埠
二分	二分	二分	二分

●附告 凡轉載本報文字務乞註明「轉載南洋大學經濟學會經濟學報」字樣為要

上海銀行旅行部



專求旅客便利

辦理國內外旅行事務

經售船票 預定艙位
 經售車票 預定臥鋪
 轉運行李 沿途招待
 代辦出洋 團體旅行
 發行中外 旅行支票

▲各種章程承索即贈▼

上海 四川路一一四號

電話中央八七四一

電報掛號二四六四

行李轉運處在

上海北火車站

電話開北八〇

國內各埠設立分部十七處

When You Travel, in China or Abroad:

OUR SERVICE MEANS YOUR CONVENIENCE

We Book Steamer & Rail Tickets

Reserve Cabins & Sleeping Car Berths

Transfer Baggage at various Stations

Issue Chinese & Foreign Traveller's Cheques

Supply Tourist Information

PLEASE APPLY TO

SHANGHAI OFFICE:
 114 SZECHUEN ROAD
 PHONE: C. 8741

BAGGAGE BOOTH:
 SPANGHAI NORTH STATION
 PHONE: CHAPEI 8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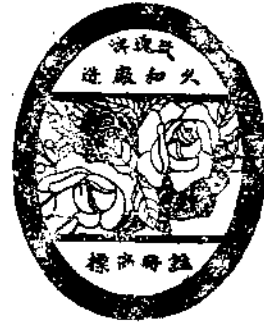
CABLE ADDRESS: "COMSAVBANK"

TRAVEL DEPARTMENT

THE SHANGHAI COMMERCIAL & SAVINGS BANK, LTD

製 創

青 年 進 步
襪



玫瑰花牌

願

先生常御以為最。

日新又日新。萬事

日進無疆。

上海南京路石路東

久和廠門市部發售

總廠小南門外留雲街

租出車汽場搬泰茂



色 特 大 八

(一) 優點 凡欲搬場搬妝不論風雨皆可駛行

可駛行

(二) 價廉 每小時四元全日念五元包

搬另議

(三) 迅速 無論遠近十數分鐘可達目的地

的地

(四) 供應 周到 隨帶裝拆司四名供客使用

(五) 妥當 凡有貴重物件無損壞之虞

(六) 便利 承蒙賜顧隨叫隨到

(七) 搬妝 喜慶搬妝尤稱別緻

(八) 接洽 上海漢口路十號電話一三

九四號

中南機器建築公司

建築部
機器部

承包

鋼鐵土木水泥各種建築工程
歐美電機引擎馬達實業機器

測量 繪圖 估價
計劃 監工 包工

上海愛多亞路五十號四層樓

電話中央七六七九 電報掛號一六六七

上海大新街三馬路南首

290-1 Hupeh Road



式樣翻新
全球風行

羅克眼鏡
遠東發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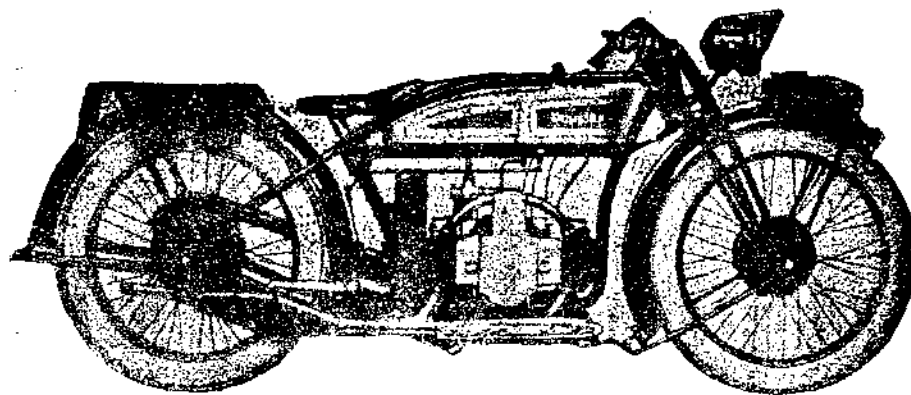
"SAVE Your Eyes"

遠東眼鏡公司謹啓

報	種	學	亦	設	本	對	自	故	國	儀	本
惠	貴	眼	母	立	公	于	能	凡	眼	器	公
顧	重	鏡	庸	滬	司	補	戴	所	光	且	司
之	物	特	贅	上	係	助	之	製	學	請	備
厚	品	別	述	六	留	目	無	各	專	富	用
誼	分	廉	茲	載	美	光	絲	種	家	有	最
	贈	價	將	信	華	爲	毫	科	詳	經	新
	顧	並	各	用	僑	益	缺	學	加	驗	式
	客	備	種	卓	創	匪	憾	眼	試	之	驗
	藉	五	科	著	辦	淺	而	鏡	驗	美	目

Douglas

GET IT NOW



Peudine Championship held over Bank Holiday

Won the following events:

solo T. T. Race

First

Side car T. T. Race

First

30 miles solo Rac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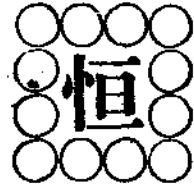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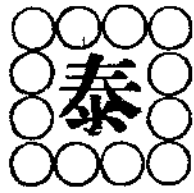
First

1 miles sprint Race

First

The leader of 1926

Airland LTD.
V. 234-5 YATES R'd
Shanghai
TEL. W. 4335



中國最著名西裝成衣舖

本號自運歐美高等呢絨套頭衣
 料精製各種禮服西裝衣着承辦
 海陸軍裝並售西裝附屬用品以
 及各式呢帽草帽一應俱全價目
 之廉式樣之新久為各界人士所
 推許如荷光顧竭盡歡迎

美租界北四川路六十八號
 (即愛普蘆影戲院北首)
 電話北四千〇六十九號

王開照相

Ch. Wong
PHOTO STUDIO



上海南京路五二八號樓上

電話中一六二五號

中國印刷廠

本廠自開幕迄今營業日益發達茲為推廣起見特行擴充廠屋添購最新式之美國機械及一切中西文字花紋銅模西字銅模多至四百餘種中字銅模頭號至六號均已齊備無論代數學化學幾何學三角學中西文書籍以及五彩套色傳單清票均可代印無不精美并製三色版銅版鋅版玻璃版凹凸版線劃銅版電鍍銅版鉛版等另有照相製版部精究無比裝璜精緻公署學校醫院銀行商店公司交易所各種簿冊表本備有樣張三百餘種任意擇印可省起草手續再本廠宗旨為振興商業故取價極廉印刷精巧定期不誤非一般祇圖厚利尋常印局可比擬倘蒙光顧請駕臨敝廠或電話通知當派司事前來接洽均竭誠歡迎之至

▲上海新聞路福康路 ● 電話西二五七九號 ▼

商務印書館出版

經濟名著及叢書

經濟名著

- ▲經濟學史 原經濟叢書 王建祖譯 一元五角
 - ▲工業政策 原經濟叢書 馬凌甫譯 二元四角
 - ▲富之研究 史維煥譯 一元五角
 - ▲近世經濟發達史 原共學社叢書 李光忠譯 四元
 - ▲歐洲經濟發達史 原共學社叢書 樓桐孫譯 二元
 - ▲協作 原向志學會叢書 臧啓芳譯 四元
 - ▲經濟思想史 原向志學會叢書 臧啓芳譯 四元
- 經濟叢書社叢書
- ▲馬寅初演講集 第一集 各一元
 - ▲馬寅初演講集 第二集 各一元
 - ▲財政高等利息計算法 吳宗濂編 六角
 - ▲同上練習問題解法 吳宗濂編 二角
 - ▲中國關稅制度論 李達譯 一元
 - ▲貨幣學 王怡柯編 四角
 - ▲美國準備銀行制述 吳宗濂編 三角
 - ▲聯合會計淺說 附查帳 吳宗濂編 八角
 - ▲會計淺說 淺說 吳宗濂編 八角
 - ▲人壽保險學 徐兆蓀譯 一元
 - ▲倫敦貨幣市場概要 金國寶譯 九角
 - ▲李士特經濟學說與傳記 麟著 六角

本報前二期要目

第二卷第一期

經濟學之意義及研究之途徑	徐佩琨
工場委員會	周增奎
三十年來我國之經濟趨勢	華立
抵制英貨具體辦法	史鵬展
匯豐銀行	尤玉照
零賣業地點抉擇之標準	章作霖
學校儲蓄之銀行功用	貢乙青
勞資融洽之促進	孫詠沂
歷代田賦概略	沈奏廷
躉賣價與零售價漲落何以不同	諫初
參觀公大第一紗廠記	榮溥仁
Supreme need of China	邱緒聯

第二卷第二期

各國汽車統計圖	
各國鐵路哩數統計圖	
各國每百方哩鐵路哩數比較圖	
各國每萬人鐵路哩數比較圖	
中日商約修改之必要	馬寅初
工場委員會	周增奎
三十年來我國之經濟趨勢	華立
我國歷代國家財政之得失觀	章作霖
修改商約中之外人土地占有權問題	沈奏廷
抵制英貨具體辦法	史鵬展
學校儲蓄之銀行功用	貢乙青
美國最近棉業情形	榮溥仁
坎拿大粉麥業之概狀	榮偉仁
上海日紗廠工人之工作與工資概況	榮溥仁
我國物價之上漲是否經濟上之進步	沈奏廷

本會其他出版物

全國鐵路提要(附最新中國鐵路全圖)	每冊一角
金融統計圖	全套八張二角

茂新福新麵粉公司

本廠每日能出粉九萬餘包行銷中國全部香港
新加坡小呂宋南洋羣島及歐美各國皆認綠兵
船綠寶星紅藍福壽紅綠牡丹等商標爲第一每
天出粉之鉅亞洲當手屈一指也

總事務所設上海江西路五十八號

電話中央一〇五三號二五三八號

電報掛號五三九九